

公司代码：601158

公司简称：重庆水务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世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屈文学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9年3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15次会议（2018年年度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8亿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2.80元（含税）比例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134,400万元；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重庆水务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重庆水务集团	指	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
水务资产公司、水务资产	指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	指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	指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东大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财税〔2015〕78号	指	《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财税〔2015〕78号）
九龙公司	指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大足清溪	指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成都汇凯	指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重庆珞渝	指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陆涓洁	指	安陆市涓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IPO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COD	指	化学需氧量
NH ₃ -N	指	氨氮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m ³	指	立方米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重庆水务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Wat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hongqing Wat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世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祥红	陈涛
联系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电话	023-63860827	023-63860827
传真	023-63860827	023-63860827
电子信箱	swjtdsb@cqswjt.com	swjtdsb@cqswj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15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15
公司网址	http://www.cncqsw.com
电子信箱	swjtdsb@cqswjt.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水务	601158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签字会计师姓名	童文光、周铃、廖秋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任俊杰、罗霄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年1月14日起至直至IPO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及公司或相关当事人承诺事项完全

		履行等相关事项全部完结。
--	--	--------------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接到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的通知,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罗霄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公司指定王兴川先生接替罗霄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职责。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171,040,734.56	4,481,854,247.71	4,471,555,580.67	15.38	4,458,471,451.66	4,453,660,59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522,203.18	2,063,854,313.14	2,066,918,781.47	-31.12	1,067,563,190.97	1,068,097,79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6,012,345.70	1,909,907,100.64	1,910,820,356.28	-33.71	883,909,045.82	883,909,04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234,254.00	1,997,777,919.93	1,997,218,195.37	18.44	2,128,792,320.26	2,129,175,624.3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6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42,048,882.73	14,310,734,479.18	14,176,315,436.75	-1.18	13,488,366,901.48	13,413,220,484.72
总资产	19,965,882,483.63	20,276,538,183.87	20,120,982,466.11	-1.53	20,338,350,001.80	20,237,123,481.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3	0.43	-30.23	0.22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3	0.43	-30.23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40	0.40	-35.00	0.18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6	14.99	15.09	减少4.83个百分点	7.97	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13.87	13.95	减少4.82个百分点	6.60	6.6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净利润等相关指标比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外币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益变化所致，本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 4,456 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 2,348 万元，影响利润减少 6,804 万元；二是因公司终止九龙水电项目投资及新出台的有关水电环保政策带来的不确定性，计提减值准备 29,892 万元（其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7,374.64 万元）；三是因 2017 年公司收到了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期间重庆市财政集中采购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 70%的返还款 35,665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76,338,577.38	1,310,453,198.41	1,326,770,068.82	1,557,478,889.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754,868.52	477,516,427.89	595,485,200.86	29,765,70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0,662,044.29	436,503,601.16	529,915,479.62	8,931,22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402,162.72	449,216,587.79	799,271,335.22	759,344,168.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776,132.14	七、62	155,424.09	1,796,310.1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457,234.69	七、59，七、63	20,163,043.59	24,413,737.7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				8,493,270.88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3,826,254.83	七、60	82,401,912.64	66,663,424.6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395,096.77		-3,135,067.08	-534,603.0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0,162.0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4,116,666.67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790,349.19		7,917,328.47	31,005,686.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42,569.39	七、63， 七、64	25,226,656.90	40,351,177.4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607,013.76	25,312,130.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247.00		-29,482.54	-41,521.31
所得税影响额	-28,055,338.99		-21,359,617.33	-27,731,973.05
合计	155,509,857.48		153,947,212.50	183,654,145.15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437,409.08	35,185,500.76	-9,251,908.32	1,305,641.73
合计	44,437,409.08	35,185,500.76	-9,251,908.32	1,305,641.7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及主要经营模式

1、供水业务

本公司于 2007 年被重庆市政府授予供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本公司下属 5 家从事自来水业务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也同时拥有本公司供水业务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公司供水业务主要包括本集团下属水厂从长江、嘉陵江或当地水库汲取水源，按照自来水常规（或深度）处理工艺对水源水处理后，将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的自来水通过输水管网输送到终端用户的全过程。本公司下属企业生产的自来水主要用于满足本集团在重庆市政府所授权的供水特许经营区域内的生活用水、工商业用水及其他用水的需要。本公司享有向愿意并且已经接受本公司供水服务的用户直接收取水费的权利，水费价格的调整按照一定的程序，经重庆市物价部门批准后执行。

2、污水处理业务

本公司于 2007 年被重庆市政府授予排水特许经营权，期限 30 年。本公司下属在重庆市内从事污水处理业务的 5 家主要全资子公司也同时拥有本公司排水业务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业务包括本公司下属主要污水处理企业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所收集的生活污水、工商业污水、初期雨水及其他污水进行除渣、除害处理，以及污泥的后续处理，之后将经过无害处理且符合国家环保标准的污水排放入长江或嘉陵江的全过程。本公司下属企业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用于满足本集团在重庆市政府所授权的特许经营区域内的污水处理，使之符合环保要求，保护长江上游及三峡库区的水体安全。本公司享有在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内提供了充分、连续和合格污水处理服务的条件下向重庆市政府收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由重庆市政府部门每 3 年核定一次。此外，本公司在四川省成都市青白江区及重庆市大足区、璧山区等地的污水处理项目亦享有当地政府所授予的特许经营权。

3、工程施工和其他业务

除上述供排水业务外，公司所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还经营：污泥处理、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房屋建筑等工程施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业务；给排水设备制造业务等。

本公司其他业务包括材料销售、管道安装、水表安装等。

(二) 行业情况说明

1. 随着生态文明建设加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全面加强，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打好，水务行业发展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深度变革调整期，污水处理厂的提标升级、黑臭水体治理、脱水污泥的无害化处理以及供水服务产业链延伸至二次供水等多个方面。因此前景十分光明，挑战亦十分严峻。。水务产业将放弃之前的粗放式发展进入追求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

2. 水务行业供给能力和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根据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 2017 年《城镇排水统计年鉴》显示，截至 2016 年，全国城镇污水处理能力已达 1.76 亿立方米/日，同比增加约 6.67%，2016 全年污水处理总量约 530 亿吨，同比增加约 6.07%。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93.44%，比上年增加 1.54%。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 87.38%，比上年增加 2.16%。根据《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总用水量 6,110 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1.1%。其中，生活用水增长 1.4%，工业用水增长 0.6%，农业用水增长 1.1%，生态补水增长 3.8%。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 73 立方米，比上年下降 5.1%。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45 立方米，下降 5.2%。人均用水量 439 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0.6%。2018 全年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 43.0%。

3. 生态环保系列政策红利伴随环保全面从严监管，水务行业一方面市场刚性需求加速释放，市场空间不断拓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另一方面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行业整合并购、洗牌重组趋势加剧，产业集中度逐渐提高。2018 年，受经济下行大环境影响以及金融“去杠杆”、PPP 项目前期不规范发展等多重因素叠加，部分水务环保企业出现债务违约和/或融资危机，并购重组频发，产业格局重塑。

4. 本公司经营区域主要为重庆市。公司享有重庆市政府授予的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占有重庆市主城区约 56%的自来水市场和重庆市约 74%的污水处理市场；公司及合营联营企业共同占有重庆市主城区约 95%的自来水市场和重庆市约 93%的污水处理市场，在重庆地区供排水市场具有区域垄断优势。本公司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外的重庆供排水市场存在少量竞争对手，对公司拓展本地区污水处理市场可能会产生一定影响，但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产生实质性威胁。同时，公司正围绕打造国内一流水务综合服务商的战略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化市场意识，抢抓市场机遇，积极拓展市内外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加快实现跨区域化发展。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变动金额(元)	变动幅度(%)	注释
货币资金	3,403,164,807.99	6,049,156,229.96	-2,645,991,421.97	-43.74	注 1
其他应收款	459,121,580.14	1,115,161,668.48	-656,040,088.34	-58.83	注 2
存货	409,889,010.82	289,164,893.11	120,724,117.71	41.75	注 3
其他流动资产	413,708,379.30	27,023,544.65	386,684,834.65	1,430.92	注 4

注 1：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委托理财产品支出减少 3 亿元、派发 2017 年度现金红利 14.4 亿元及到期兑付“12 渝水务”公司债本息 15.768 亿元所致；

注 2：主要系报告期内委托理财产品余额减少 3 亿元及将列入其他应收款的 3.5 亿元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所致；

注 3：主要系报告期内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增加所致；

注 4：主要系报告期内将列入其他应收款的 3.5 亿元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所致；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特许经营优势。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文件，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供排水企业在公司成立之日起的 30 年特许经营期间，在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独家从事供排水服务，授权公司在特许经营区域内对向政府提供的污水处理服务和向用户提供的供水服务享有直接收费的权利，并自动享有在重庆实施并购与新建供排水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公司为重庆市最大的供排水一体化经营企业，具有厂网一体、产业链完整的优势。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供水企业拥有 34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243.60 万立方米/日；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 66 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 292.44 万立方米/日。

2、经营方式和盈利模式优势。本公司所从事的污水处理业务主要采取“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的模式，按照“渝府〔2007〕122号”文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制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办法的通知》（渝财建〔2009〕607号）的有关规定，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制定以公司污水处理业务获得合理利润为基础，结算价格标准每三年核定一次，确立了本公司作为污水处理服务提供商与政府作为采购者的市场经济主体关系，也用市场经济规则保证了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长期且稳定的合理利润。

3、财务结构优势：资产负债率较低，财务结构稳健，现金流稳定。

4、运营管理及技术/设备优势。公司致力于为社会提供安全、优质的供排水服务，坚持实施精益化管理、专业化运营，形成了集约化、标准化、专业化的运营管理体系。公司生产工艺成熟，供水和污水处理能力持续增长，供排水水质全面达到或优于国家标准。公司立足运营管理实际，坚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强化科技支撑，持续推动技术创新，着眼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编制完成信息化发展战略，积极推进“智慧水务”建设。公司完善了设备全寿命管控模式，设备可靠性和利用率均有效提高。本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建设中心、维修中心基础上，进一步理顺专业中心管理体制，新设或调整水质检测、教育科技、远通电子、给水设计、客户服务等5个专业公司，充分发挥其专业化优势，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支撑。

5、人才优势：公司从事供排水业务多年，坚持从成功实践中选拔干部的同时，通过进一步深化公司引进及培养人才制度的改革力度，为企业发展储备了大批具有市场开拓精神、管理创新能力的经营管理人才及掌握自来水供应、污水处理、生物技术等方面的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同时，公司积极进行人才职业发展规划体系建设，通过为员工提供职业发展空间和路径，引导员工发展与公司发展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出人才的基础支撑作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状况保持稳定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1.71 亿元，同比增加 15.38%；实现净利润 14.22 亿元（不含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 31.12%，主要原因：一是外币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益变化所致，本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 4,456 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 2,348 万元，影响利润减少 6,804 万元；二是因公司终止九龙水电项目投资及新出台的有关水电环保政策带来的不确定性，计提减值准备 29,892 万元；三是因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了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期间重庆市财政集中采购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 70%的返还款 35,665 万元。每股收益达到 0.30 元，较 2017 年减少 30.23 %；总资产达到 199.66 亿元，较年初减少 1.53%；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141.42 亿元，较年初减少 1.18%；2018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29.06%，较年初下降 0.1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自来水售水量及销售收入、污水处理结算量及结算收入、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均持续增长，剔除汇兑损益、九龙项目减值影响及上年收到以前年度政府补助因素后利润同口径持续增长，本公司基本面仍总体保持平稳态势，财务结构及资产状况保持良好。

（二）供排水主业加速发展，市场拓展积极有为

全力推进供排水项目工程建设，创新项目建设管理和推进手段，不断提高供排水承载能力，和尚山水厂扩能、丰收坝二期、白洋滩二期实现通水；截至 2018 年底，累计 41 座污水处理厂实现按一级 A 标运行，达标排放；新大江水厂已开工建设；收购了黔江排水公司、白含污水公司、水土污水厂、果园污水厂、蔡家污水厂、九曲河污水厂、城北污水厂二期、主城旧管网改造二期第 2、3 批管网等 20 个供排水项目资产或股权；认真研判市场环境及政策，积极拓展市内外供排水、污泥处理市场，成功收购湖北安陆工业污水处理项目、璧山污水处理项目等排水项目；集中力量拓展污泥处理市场，珞璜污泥热电联产、永川污泥处理等项目已成立项目公司。报告期内成功拓展的市场项目属公司主业投资范围，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公司主业及新业务市场，扩大规模产能和利润渠道，提高市场盈利能力、综合服务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2018 年公司巩固了重庆本土市场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日供水能力共计 243.60 万 m³，新增 25 万 m³；日污水处理能力共计 292.44 万 m³，新增 47.55 万 m³。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不断提升内控水平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对原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公司内部重大信息及关联交易报告制度进行了整合、修订；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不断强化制度建设和流程控制；建立完善授权规则、权责清单，修订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议事规则和配套制度，建立重大决策合法合规审查论证机制，完善法律审查流程，不断增强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筑牢了拦阻风险的“防火墙”。

2018 年全年组织实施内控制度、“三重一大”、经责审计、投资后评价等共 15 个项目，完成了 2018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工作及审计工作，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创新创效积蓄动能

坚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系统性推进科技创新工作：建立了公司所属二级单位的创新工作负责人联络机制，设立了创新项目基金和奖励基金，积极推进集团重大创新项目；成功申报重庆市科委项目课题 4 项，完成“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项目课题中的子课题“城市污水厂污泥协同厌氧消化技术效能提升示范”；全面推进“智慧水务”建设，完成了《重庆水务集团信息化（战略）规划》的编制，搭建了集团信息化总体构架，努力夯实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整合优

化项目所需硬件资源，正同步建设信息标准体系、电子商务平台、系统集成平台、水质信息管理系统、项目管理系统升级、互联网+政务服务、大数据平台等 9 个子项目。

(五) 直面问题，充分研究论证，稳妥推进改革发展工作

2018 年公司改革发展工作稳妥纵深推进，优化形成了科学合理、上下统一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进一步完善了所属企业经营业绩考核指标体系、方式，增强了业绩考核的可行性和适用性；深化市场化用人机制，不断优化和完善人才队伍的年龄结构和专业配置；制定理顺专业中心管理体制方案，将原有 6 个专业中心和 1 个设计院整合成了 4 个专业子公司和 1 个分公司，强化生产运行、水质安全、信息化集中高效管理；充分论证，反复研究，审慎决策，做出了终止九龙水电项目投资的决策。

(六) 环保主体责任落实有力，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2018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安全环保形势，公司以问题为导向，以精细化管理为抓手，强化源头治理，压实安全环保工作责任主体，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日臻完善，安全生产和环保工作取得双丰收。全年责任死亡事故为零，供排水水质持续保持优质稳定。严守水质底线，未发生一例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供水水质事故。

在保证运营生产的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号召，全年污水处理排放量 9.71 亿 m³，COD 削减量近 27 万吨，氨氮削减量 2.2 万吨；鸡冠石污水处理厂除臭改造工程的建成，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正式运行，极大改善了周边地区空气质量、居住环境，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显著；根据股东提议积极参与重庆市国资系统精准扶贫工作，向重庆市慈善总会、西藏芒康县共计捐赠现金 100 万元。

过去一年，公司上下齐心协力，力克宏观经济复杂多变、监管约束增大、要素成本上升、生产运营和项目建设交织叠加等困难，在坡道上起步、在困境中突破、在奋进中提升，实施一系列开创性举措，促成一系列转折性变化，取得一系列标志性成果。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公司还存在一些阻碍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和问题：一是危机意识、市场意识还需加强提高；二是面向市场、反映灵敏、评价系统、决策审慎、激励有效的投资机制亟需建立；三是基础管理和精细化管理还需深入加强，尤其在信息化思维引领下，工艺调控、安全管理、成本控制的思路和管理方式还需重构落实。四是人才储备和队伍培育仍需加强，面向未来持续发展的人才储备仍显不足，亟需加强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解决。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污水处理结算水量 100,043.85 万立方米，其中重庆市财政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 2.77 元/立方米，实现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245,767.65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47.53%；公司自来水累计售水量 49,232.55 万立方米，售水均价 2.76 元/立方米（不含税），实现自来水销售收入 135,795.87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6.26%；公司工程施工及其他业务收入 135,540.55 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 26.2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171,040,734.56	4,481,854,247.71	15.38
营业成本	3,011,198,491.24	2,419,699,495.87	24.45
销售费用	136,807,279.49	156,623,084.83	-12.65
管理费用	739,466,675.96	651,878,429.63	13.44
研发费用	2,040,436.71	862,533.80	136.56

财务费用	30,189,480.43	-4,707,897.5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234,254.00	1,997,777,919.93	1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691,383.14	255,999,804.87	-85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165,312.55	-1,637,071,109.34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17,104.07 万元,比 2017 年 448,185.42 万元增加 68,918.65 万元,增幅为 15.3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29,639.0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7.51%,主要系供排水企业水量增加及工程施工收入增加所致;其他业务收入 87,465.0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9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污水处理服务	2,457,676,545.66	1,246,120,486.22	49.30	13.61	31.77	减少 6.98 个百分点
自来水销售	1,357,958,707.41	943,311,403.06	30.53	12.54	9.24	增加 2.10 个百分点
工程施工及安装	364,780,221.57	312,168,698.05	14.42	63.07	65.69	减少 1.35 个百分点
其他	115,975,128.23	63,646,537.50	45.12	85.27	324.91	减少 30.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重庆市	4,192,385,616.30	2,470,927,882.60	41.06	16.72	25.74	减少 4.23 个百分点
四川省	31,730,800.68	23,514,042.20	25.90	-33.86	-24.53	减少 9.16 个百分点
山东省	30,939,931.06	30,429,422.20	1.65	90.09	85.37	增加 2.50 个百分点

贵州省	41,334,254.83	40,375,777.83	2.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污水处理结算量增加；二是公司本部从 2018 年 1 月开始对留存的污水处理服务收入按 6% 税率计缴增值税，影响收入增加。

2. 污水处理服务成本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污水处理量增加影响成本增加；二是污水处理提标影响成本增加。

3. 自来水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一是自来水售水量增加；二是由于从 2017 年 4 月起政府停止征收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翘尾因素影响收入增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自来水	57,194.78 万 m ³	49,232.55 万 m ³		10.50	10.26	
污水处理	97,084.74 万 m ³	100,043.85 万 m ³		10.39	8.88	

产销量情况说明：污水处理销售量超过生产量主要是由于少数污水处理厂的结算水量按保底量计算，因而高于其污水实际处理水量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来水销售	电耗	26,209.86	27.78	23,233.10	26.9	12.81	
自来水销售	药剂	1,836.45	1.95	1,489.70	1.73	23.28	
自来水销售	人工	25,002.63	26.51	23,823.39	27.59	4.95	
自来水销售	折旧及摊销	30,079.09	31.89	28,400.08	32.89	5.91	
自来水销售	其他成本费用	11,203.11	11.88	9,406.39	10.89	19.10	
污水处理	电耗	16,829.13	13.51	15,000.98	15.86	12.19	
污水处理	药剂	16,086.09	12.91	6,532.24	6.91	146.26	主要系污水处理提标所致
污水处理	人工	27,274.35	21.89	22,522.66	23.82	21.10	

污水处理	折旧及摊销	39,456.82	31.66	36,360.37	38.45	8.52	
污水处理	其他成本费用	24,965.66	20.03	14,153.73	14.97	76.39	主要系污水处理业务资产租赁费用增加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59,690.9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0.2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0,654.1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6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7,950.6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1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136,807,279.49	156,623,084.83	-19,815,805.34	-12.65
管理费用	739,466,675.96	651,878,429.63	87,588,246.33	13.44
财务费用	30,189,480.43	-4,707,897.57	34,897,378.00	不适用

注 1：销售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自来水企业户表改造费用化支出减少所致。

注 2：管理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修理费用增加所致。

注 3：财务费用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外币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益变化所致，报告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 4,456.02 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 2,348.15 万元。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40,436.7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040,436.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4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0.5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234,254.00	1,997,777,919.93	368,456,334.07	1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691,383.14	255,999,804.87	-2,179,691,188.01	-851.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165,312.55	-1,637,071,109.34	-1,473,094,203.2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5 亿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委托理财产品净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 亿元和供排水建设及更新改造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到期兑付“12 渝水务”公司债本息 15.768 亿元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为九龙县日鲁库、中古、汤古等三个小型梯级水电站项目的项目法人，公司已决定终止九龙水电项目投资。九龙公司相关资产经判断已出现减值迹象，2018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影响利润减少 2.99 亿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403,164,807.99	17.04	6,049,156,229.96	29.83	-43.74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资委托理财产品支出减少 3 亿元、派

						发 2017 年度现 金红利 14.4 亿元及 到期兑 付“12 渝水 务”公 司债本 息 15.768 亿元所 致
其他应收款	459,121,580.14	2.30	1,115,161,668.48	5.50	-58.83	主要系 报告期内委托 理财产品余额 减少3亿元及 将列入其他应 收款的3.5亿 元保本浮动收 益理财产品重 分类至其他流 动资产项目所 致
存货	409,889,010.82	2.05	289,164,893.11	1.43	41.75	主要系 报告期内建造 合同形成的已 完工未结算资 产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13,708,379.30	2.07	27,023,544.65	0.13	1,430.92	主要系报告期内将列入其他应收款的 3.5 亿元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所致
长期应收款	157,645,727.78	0.79	241,894,465.72	1.19	-34.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收回营山一环路项目工程款 7,677 万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001,114.77	0.29	85,458,506.54	0.42	-33.30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长期资产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52,092,958.70	5.27	710,037,501.62	3.50	48.17	主要系报告期内建设项目应付工程款、设

						备采购款、资产租赁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42,192,362.83	5.22	293,806,782.61	1.45	254.7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污水项目资产新增应付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338,433.95	0.24	1,624,647,999.48	8.01	-97.02	主要报告期内到期兑付“12渝水务”公司债本息15.768亿元所致
递延收益	1,377,158,179.44	6.90	791,757,586.98	3.90	73.9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5亿元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5,664,860.50	0.03	13,528,982.56	0.07	-58.13	主要系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

						价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2,350,549.44	0.11	45,851,124.93	0.23	-51.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自来水行业：

2017 年全国城市供水总量 593.8 亿立方米，其中，生活用水 315.4 亿立方米，人均日生活用水 65.3 升，用水普及率 98.3%。

项目	1990	1995	2000	2010	2015	2017
全年供水总量（亿立方米）	382.3	481.6	469.0	507.9	560.5	593.8
生活用水（亿立方米）	100.1	158.1	200.0	238.8	287.3	315.4
人均生活用水（吨）	67.9	71.3	95.5	62.6	63.7	65.3
用水普及率（%）	48.0	58.7	63.9	96.7	98.1	98.3

（数据来源：《中国统计年鉴 2018》）

根据中国城镇供水排水协会对全国 661 个建制市共 563 个供水单位的统计，截至 2017 年末，自来水水厂总数为 1,632 座，综合生产能力 16,669.03 万立方米/日，全年供水总量 415.16 亿立方米，日均供水总量 11,374.06 万立方米。全年售水总量 313.91 亿立方米，销售收入 932.28 亿元。

2、污水处理行业：

根据国家住房与城乡建设部《2017 年城乡建设统计年鉴》，截至 2017 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厂数为 2,209 座，污水处理能力为 15,743 万立方米/日；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厂数为 1,572 座，污水处理能力为 3,218 万立方米/日。2017 年全国城市污水排放量为 4,923,895 万立方米，污水年处理量为 4,654,910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4.54%；全国县城污水排放量为 950,749 万立方米，污水年处理量为 857,656 万立方米，污水处理率 90.21%。2017 年全年全国城市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1,343.6 亿元，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新增 542.8 万立方米/日；全国县城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的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383.9 亿元，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新增 171.3 万立方米/日。

水务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产能和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板块	产能	产能利用率(%)
自来水供应	243.60 万 m ³ /日	55.37
污水处理	292.44 万 m ³ /日	90.95

地区	产能	报告期内新投产规模	在建项目的计划产能	预计投产时间
重庆（自来水）	243.60 万 m ³ /日	25 万 m ³ /日	75 万 m ³ /日	
重庆（污水处理）	287.49 万 m ³ /日	47.55 万 m ³ /日	8 万 m ³ /日	2019 年 12 月
四川（污水处理）	4.95 万 m ³ /日			
湖北（污水处理）			1.5 万 m ³ /日	2019 年 6 月

2. 销售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板块	销售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同比变化(%)
自来水供应	1,357,958,707.41	943,311,403.06	30.53	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2.54, 成本同比增加 9.24, 毛利率同比增加 2.10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	2,457,676,545.66	1,246,120,486.22	49.30	销售收入同比增加 13.61, 成本同比增加 31.77, 毛利率同比减少 6.98 个百分点

(1). 自来水供应板块

1.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重庆市主	2.8215	《重庆市物价局关于规范主城区城市供水价格分类管理的通	无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

城区		知（渝价〔2015〕278号）》及《重庆市物价局关于建立主城区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渝价〔2015〕279号）》		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
重庆市合川区	2.9808	《重庆市合川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实施调整合川城区自来水价格改革的通知（合川发改发[2017]122号）》	无	同上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	2.8195	《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万盛城区居民用水价格调整及建立居民用水阶梯价格制度的通知（万盛发改价发[2015]27号）》及《重庆市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改革局关于调整非居民用自来水价格的通知（万盛发改价发[2015]19号）》	无	同上

1.2 各客户类型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型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居民用水	2.5534	公司的自来水业务主要集中在重庆主城区及重庆市合川区、万盛经济技术开发区，其定价原则详见“1.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部分。	无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
非居民生活用水	3.2442	同上	同上	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

				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由政府批准执行。
特种用水	2.7484	同上	同上	

(2). 污水处理板块

2.1 各地区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重庆市	2.77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号）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渝财建[2009]607号）的有关规定核定。	无	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标准由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每三年核定一次。
成都市青白江区	1.54	按照成都市青白江区水务局与成都汇凯所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核定	无	按照《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距上次调价两年以上（含两年）或污水处理可变成本上涨（或者下降）超过6%的，可申请调整。
重庆市大足区	3.35	按照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大足府【2016】12号文批复同意的《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执行。	无	根据《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规定，污水结算价格每三年核定一次
重庆市两江新区	2.77	根据《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的有关规定，政府方采购服务费用由两部分组成，即		污水处理基础服务费价格标准按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每三年一次所核定标准执行；特殊服务费每三年一次另行协商确定。

		基础服务费和特殊服务费。其中，基础服务费按照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其采购本公司在重庆市范围内（不含本协议特许范围）提供生活污水处理服务的综合结算期价格执行，按季支付；特殊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处理工业污水等特殊服务在基础服务价格基础上加收的服务费用部分，按“特殊服务新增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工艺设施的折旧、修理费和新增药耗成本）+税费+合理利润（按本公司提供特殊服务新增投资的投资收益率 10%核定）”的 50%确定，按年支付，补贴时限暂定三年（三年后另行协商确定特殊服务费价格）。		
重庆市璧山区	2.77	按照《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特许经营权的批复》（璧山府〔2018〕92 号）文批复，污水处理服务费用应覆盖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其中，合理利润为碧清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所应获取的合理收益，包括该等业务的净资产收益及通过效率管理等措施所实现的盈利，净资产收益率按 7%核定。		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即自碧清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算价格（不含污泥及运输处置费用）按现行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 2.77 元/立方米执行。第二期及以后各期结算价格按所确定的核价原则核定。

2.2 各客户类型平均水价、定价原则及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类型	平均水价	定价原则	报告期内调整情况	调价机制（如有）
重庆市财政局	2.77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7〕122 号）及《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渝财建〔2009〕607 号）的有关规定核定。	无	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标准由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每三年核定一次。

成都青白江区水务局	1. 54	按照成都市青白江区水务局与成都汇凯所签订《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核定	无	按照《特许经营权合同》及《污水处理服务协议》的相关规定，距上次调价两年以上（含两年）或污水处理可变成本上涨（或者下降）超过 6%的，可申请调整。
重庆市大足区财政局	3. 35	按照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政府大足府【2016】12 号文批复同意的《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执行。	无	根据《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实施方案》及《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实施办法》规定，污水结算价格每三年核定一次
重庆市两江新区（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 77	根据《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的有关规定，政府方采购服务费用由两部分组成，即基础服务费和特殊服务费。其中，基础服务费按照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其采购本公司在重庆市范围内（不含本协议特许范围）提供生活污水处理服务的综合结算期价格执行，按季支付；特殊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处理工业污水等特殊服务在基础服务价格基础上加收的服务费用部分，按“特殊服务新增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工艺设施的折旧、修理费和新增药耗成本）+税费+合理利润（按本公司提供特殊服务新增投资的投资收益率 10%核定）”的 50%确定，按年支付，补贴时限暂定三年（三年后另行协商确定特殊服务费价格）。		污水处理基础服务费价格标准按重庆市财政局或其受托机构每三年一次所核定标准执行；特殊服务费每三年一次另行协商确定。
重庆市璧	2. 77	按照《重庆市璧山区人民政府关于授予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		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首期污水处理（即

山区财政局		<p>务有限公司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特许经营权的批复》（璧山府〔2018〕92号）文批复，污水处理服务费用应覆盖公司污水处理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其中，合理利润为碧清公司提供污水处理服务所应获取的合理收益，包括该等业务的净资产收益及通过效率管理等措施所实现的盈利，净资产收益率按 7%核定。</p>		<p>自碧清公司取得特许经营权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结算价格（不含污泥及运输处置费用）按现行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 2.77 元/立方米执行。第二期及以后各期结算价格按所确定的核价原则核定。</p>
-------	--	--	--	--

3. 主要采水点水源水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自来水厂主要集中在重庆市主城区，其水源主要来源于长江、嘉陵江。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定期发布的重庆市主城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2018 年重庆市主城区共监测 14 个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均为河流型地表水源，水质达标率为 100%。

4. 自来水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供水量	销售量	产销差率 (%)	同比变化 (%)	原因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57,194.78 万立方米	49,232.55 万立方米	13.92	供水量同比增加 10.50，销售量同比增加 10.26，产销差率同比增加 0.19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为供水人口、服务范围增长。	水量增加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5. 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计划总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成本	项目投入情况
110,990.00	自有资金		详见下表

其中：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经营模式	项目总预算	项目进度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项目进展出现重大变化或者重大差异的，应当说明并披露原因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钓鱼嘴供水管道工程）	10,398.00	在建	697.26	7,176.42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丰收坝水厂二期工程）	20,572.51	在建	5,130.58	8,294.87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唐家桥污水处理厂附属工程）	46,087.00	在建	12,318.15	26,246.61		
自主投资运营	29,335.00	已完工	3,420.04	16,475.43		

模式（鸡冠石污水处理厂除臭加盖工程）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鸡冠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80,890.00	在建	35,875.91	40,585.36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东渝片区唐家沱组团供水工程）	15,886.00	已完工（除加压站至调节池连接管道需沿市政规划道路建设外）。	2,219.60	5,417.83		连接调节池的道路未建，故调节池及管网不具备实施条件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白洋滩二期扩建工程）	13,936.40	在建	4,173.13	4,173.13		
自主投资运营模式（黄沙溪水厂停运配套供水设施改造项目）	10,853.80	已完工	5,396.45	5,712.06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尚未实际注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康鸿福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尚未实际注资。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已实际出资 1,00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 71,209,745.55 元收购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以 71,133,932.02 元收购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投资 51,128,868 元持有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4%的股权。

报告期内，本公司以 4,345,740.00 元转让了所持有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全部 21%的股权，期末不再持有该公司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成本(元)	报告期内购入	报告期内售出	期末账面值(元)	投资收益(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资金来源
光大银行	10,501,120.40	0	0	21,917,715.90	1,072,190.97	11,416,595.50	自有资金
中国银河	1,945,423.00	0	0	13,267,784.86	233,450.76	11,322,361.86	自有资金

注：本公司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的发起人股东，因银河证券 2013 年 5 月首次公开发行 H 股新股，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减转持方案的批复》（财金[2012]166 号），公司作为银河证券的国有股股东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划转所持有的 54,577 股银河证券股份后，原持有的 200 万股减少为 1,945,423 股。2017 年 1 月银河证券公开发行了 A 股股票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及银河证券 A 股发行价格，本公司国有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以现金方式代公司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将相应转持金额 311,176.14 元（45,694 股 x 6.81 元/股=311,176.14 元）缴付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本公司持有的银河证券 1,945,423 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 2018 年 1 月 23 日解除限售，目前为无限售流通股。根据会计准则，公司对所持有的银河证券股份按公允价值进行核算。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56,336.56 万元，主要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自来水的生产与供应。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467,749.06 万元，净资产 302,526.76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170,266.72 万元，净利润 33,273.10 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

2.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21,494.79 万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的营运管理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重庆市部分区县污水处理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231,343.91 万元，净资产 131,452.2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53,048.42 万元，净利润 0 万元。

3.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26,220.96 万元，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厂的营运管理及相关业务。报告期内，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主要在重庆市主城区范围内从事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业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384,861.29 万元，净资产 209,964.50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48,386.50 万元，净利润-7.06 万元。

4.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26,500 万美元，主要经营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本公司持有其 50% 的股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504,767.74 万元，净资产 227,957.28 万元（含少数股东权益）；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135,027.82 万元，净利润 20,486.96 万元（含少数股东损益）。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发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一年。3 月，宪法修正案将新发展理念、生态文明建设和建设美丽中国的要求写入宪法。5 月，史上规格最高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胜利召开，正式确立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建设美丽中国提供了方向指引和行动指南。6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此后，《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长江保护修复攻坚战行动计划》、《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等文件相继发布实施。

重庆市委市政府 2018 年出台《关于深入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的意见》、《重庆市实施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 年）》、《重庆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2018-2020 年）》、《重庆市国土绿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 年）》等“1+3”文件，坚决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

2. 碧水保卫战和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局良好并取得重大进展。思想指引和顶层设计更加明确，计划和方案陆续出台，生态环境督察执法持续强化，生态环保领域改革有力推进，生态环境状况明显好转。全国地表水优良（I-III类）水质断面比例继续上升，劣V类断面比例继续下降。

3. 随着生态文明建设加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全面加强，污染防治攻坚战坚决打好，水务环保行业发展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深度变革调整期，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政策红利和市场需求加速释放，市场空间不断拓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另一方面，环保监管日趋严格，水务企业经营风险加大，同时市场竞争加剧，格局调整转变，优胜劣汰凸显，产业集中度逐渐提高。

4. 水务行业刚性市场需求加速释放，市场空间不断拓展。国家高度重视并加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2018 年 5 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将生态文明建设高度进一步提升为关系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根本大计”；指出生态文明建设正处于关键期、攻坚期、窗口期；要求把解决突出生态环

境问题作为民生优先领域，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保障饮用水安全，基本消灭城市黑臭水体，还给老百姓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景象；要求提高环境治理水平，充分运用市场化手段，完善资源环境价格机制，采取多方式支持 PPP 项目。《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明确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时间表、路线图、任务书，要求着力打好碧水保卫战，包括水源地保护、城市黑臭水体治理、长江保护修复、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等攻坚战。生态环境部会同相关部门陆续出台的相关作战计划和方案进一步细化了任务要求。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国家发改委出台《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明确加快建立健全能够充分反映市场供求和资源稀缺程度、体现生态价值和环境损害成本的资源环境价格机制，撬动更多社会资本进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包括：完善污水处理收费政策，加快构建覆盖污水处理和污泥处置成本并合理盈利的价格机制，推进污水处理服务费形成市场化；建立有利于节约用水的价格机制，建立健全补偿成本、合理盈利、激励提升供水质量、促进节约用水的价格形成和动态调整机制。系列政策措施将触发更大市场空间的释放，在 2019 年及未来更长一段时间里，水务市场将处于发展机遇期，将为公司提供巨大的市场投资机会。

地方层面，重庆市在 2018 年出台“1+3”文件基础上，2019 年 1 月初印发《重庆市主城区“清水绿岸”治理提升方案》，统筹推进主城区次级河流全流域治理，并支持流域内污水处理企业优先参与项目投资、建设和运维。公司将利用政策契机，抢抓市场机遇，加快重庆水务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拓展重庆市域供排水主业市场，加快进入污泥处理处置、水环境治理等新兴市场。

5. 在水务行业细分领域出现新变化及值得关注的新热点。供水行业重点关注水源地保护和饮用水安全，供水价格缓慢增长，探索动态调整机制。市政污水处理行业运营风险凸显，主要源于两个方面：一是在出水水质提标及环保从严监管下，污水处理企业自身运营能力不满足当期高质量运营的标准，二是因进水水质超标、管网不完善、污泥处置不畅等问题致使污水厂运营效率衰减、出水水质超标，导致承担法律责任和高额经济损失（包括影响退税）。市政污水管网是行业“短板”，管网建设不足、雨污不分流及管网漏损等问题对后端污水厂正常运行、达标排放造成诸多影响，该问题重视程度和解决力度近年来不断加强。新增市政污水处理市场空间逐步缩小，提标改造、存量盘活、管网建设运维等受到行业热点关注。村镇污水处理虽受政策鼓励、行业关注度较高，但由于商业模式问题，不确定风险较大，目前整体推进进度相对较慢，应进一步创新商业模式，落实风险控制措施。污泥处理处置刚性需求依然较大，无害化处置率相对较低，减量化压力明显。黑臭水体/水环境综合治理从数量向质量升级，应系统化治理而非简单综合化堆砌，目前主要存在的问题：一是相关技术选择与长效运营机制保障不匹配，二是多重前期工程建设而忽视后续长效运维，三是运营绩效考核方式仍存争议。

6. 环境保护监管不断加强，PPP 项目日益规范，真实性需求充分释放，水务市场竞争激烈、并购重组频繁、行业格局重塑，推动水务企业战略调整、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1）国家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生态环境保护法律将日趋完善，督查将不断强化，执法将更为严格。（2）PPP 项目规范发展，在此前财政部财办金【2017】92 号文要求规范 PPP 项目库管理、国务院国资委国资发财管【2017】192 号文要求加强中央企业 PPP 业务风险管控、人民银行银监会等四部委出台《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银发【2018】106 号）等文件基础上，财政部财金【2018】54 号文进一步加强 PPP 示范项目管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规范支持 PPP 项目，PPP 进入由量转质、规范发展、行稳致远阶段，优质项目竞争将更为激烈。（3）环境需求的效果要求，促使供给走向系统化。竞争模式从单一水务项目争夺向强化产业链整合、生态化系统化发展，呈现服务内涵及交易结构复合化、全产业链、全资源要素竞争特点，产品服务需求更加注重系统化、专业化、精细化，更加强调效果绩效。公司将坚持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市场为导向，找准比较优势，持续推动管理、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着力提升以资本、产业、技术互为依托的核心竞争力，积极拓展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加快实现跨区域化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按照“立足重庆，面向全国”的原则，不断提升公司水务产业投资、建设、运营、服务及环保等综合竞争能力；积极稳健实施新建、并购等扩张战略，进一步做大做强供、排水主营业

务；立足自身和战略投资者的资源优势，稳健地拓展污泥处理等供排水相关产业，培育新的利润增长源；实现本集团快速、持续、健康发展，使重庆水务成为国内一流的水务综合服务商。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积极主动适应水务发展新常态，坚持战略引领和创新驱动，在夯实平台的基础上，着力提升以资本、产业、技术互为依托的核心竞争力，加快实现跨区域化发展，做大增量、做长链条、做宽市场，积极拓展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为公司股东创造更大价值。根据公司“十三五”规划目标，到2020年公司供水能力要突破270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能力要突破299万立方米/日（均不含合营联营企业产能）。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力争实现营业收入53.00亿元，实现利润总额17.52亿元。确保自来水供水量与污水处理量稳中有升；供水水质综合合格率持续全面达标，污水处理持续稳定达标排放；计划完成资本性支出44.81亿元，涉及基建项目、更新改造项目、并购项目及创新项目。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原材料的供应风险：本公司下属的各水厂的原水主要取自长江和嘉陵江，水源水质达到国家颁发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二类水质标准。但重庆市一年四季雨量分配不均，洪水期和枯水期都将增加取水成本和水体净化成本。除此之外，极端天气及突发性水污染事件，对以原水为主要原材料的本公司也将构成一定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源水水质预警，同时积极制定和完善源水“水源互调、两江互济”方案，并加强工艺调控，确保风险在可控范围。

2、公司供水价格由政府核定。因物价水平上升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公司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水价的调整依照法定程序，由本公司事先提出调价申请，履行听证程序后，由政府批准执行。因此，公司存在供水业务成本上升而水价不能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主要结算模式可概括为“政府特许、政府采购、企业经营”，由重庆市财政局采购本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的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前3期污水处理结算价格呈下降趋势（3.43元/m³→3.25元/m³→2.78元/m³），第四期价格略有下调（2.77元/m³）。因此公司存在未来结算价格向下调整而导致的经营和效益风险。同时，每个价格核定期满前，结算价格原则上不得进行临时性调整，除非因特殊原因并得到市政府的正式批准。因此本公司存在污水处理服务成本上升而污水处理服务价格不能在各价格核定期中及时得到调整的风险。公司将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衔接，密切注意成本上升对公司效益的影响，及时启动价格调整申报工作。

3、我国自来水行业目前的整体技术标准接近和达到国际发达国家的水平，自来水质量标准也与WHO、日本和美国等标准相当。目前本公司各水厂的出厂水质全面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要求。如果国家提高水质标准或水源水质下降，本公司仍然面临产业升级而增加改造投资、处理成本上升风险的风险；同时，本公司面临因地方政府对自来水厂规划布局进行调整而相应对部分水厂关停、取水头部迁移、管网优化建设而增加投资的风险；此外根据水污染防治计划要求，本公司面临管网改造、信息化技术设施建设而增加投资的风险。

因水污染防治计划的实施，对重要流域水体范围新建、扩建污水处理厂的排放标准提出更高要求，同时也对污水处理厂及其周边的环境影响提出更严格要求，本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也将面临增加提标改造及环保附属设施的投资风险。同时，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后，本公司面临污水处理成本上升风险；此外，公司还面临因污泥处置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污泥处置不及时而导致污水

处理厂出水水质超标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面对国家政策变化，合理安排技术更新改造资金，确保排水水质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要求。

4、汇率波动风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拥有三类外币借款，其中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转贷 9,657,417,000.00 日元，法国政府贷款转贷 249,315.18 欧元，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贷款转贷 10,608,514.20 美元。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外币借款因汇率波动给本集团带来的汇兑净收益分别为-78,524,864.42 元、23,481,506.28、-44,560,232.95 元。人民币兑换上述外币汇率的波动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将对公司的财务费用及利润总额产生影响。

5、环保风险：《环境保护法》及“水十条”等政策法律的实施推进，将强化环境监管及执法力度，加大污水处理企业确保达标排放的责任，公司可能面临增加经营成本或违法成本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强化风险管控，以确保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6、税收风险：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财税〔2015〕78 号文，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国家税务机关对污水处理等劳务开征增值税，并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可享受即征即退 70% 的优惠。由于上述税收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增加公司实际承担的税负：按财税〔2015〕78 号文“已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纳税人，因违反税收、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警告或单次 1 万元以下罚款除外）的，自处罚决定下达的次月起 36 个月内，不得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等有关规定，公司可能会存在不符合财税〔2015〕78 号文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的相关条件，无法完全享受到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将加强经营管理，强化风险管控，竭力规避税收风险。

7. PPP 投资项目风险：在 PPP 模式下，水务投资项目最大的风险在于投资回收风险：投资回收主要来源于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使用者付费取决于政府方确定的收费标准，可行性缺口补助来源于政府方的财政收入，如出现政府方不能按照协议约定按时、严格履约的情形，社会资本则可能无法如期收回投资，无法实现预期收益。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将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经公司 2010 年 1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将该项股利分配政策已列入《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明晰公司的分红政策及分红决策机制，经公司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召开二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2 年 8 月 27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修订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与

2012年8月28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同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重庆水务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2-022)。本次《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明确了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

2009年度至2017年度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股利均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六十,符合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并已实施完毕。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年	0	2.80	0	1,344,000,000.00	1,421,522,203.18	94.55
2017年	0	3.00	0	1,440,000,000.00	2,063,854,313.14	69.77
2016年	0	2.80	0	1,344,000,000.00	1,067,563,190.97	125.89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重庆水务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1、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业务；2、如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本公司将立即通知重庆水务，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重庆水务；3、若该商业机会未让渡，则一定是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利用自身品牌、资源、财务等优势，代为培育符合重庆水务业务发展需要但暂不适合重庆水务实施的业务。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水务外)将在上述业务成熟后择机将其以公允价格转让给重庆水务,重庆水务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的权利; 4、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重庆水务造成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等经济损失; 5、本公司在消除或避免同业竞争方面所做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下属除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以外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本公司其他下属公司执行本文件所述各项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继续规范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水务《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庆水务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否	是		
其他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重庆水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	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并在重庆德润环境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整个期间持续有效。对于因政策调整、市场变化等客观原因确实不能履行或需要作出调整的承诺,重庆德润环境与本公司将提前向市场公开做好解释说明,充分披露承诺需	否	是		

			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调整或未履行的原因，并提出相应处置措施。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在水务资产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有效期内，一旦“保留业务”项目正式投入运行达到市场化运行条件后，将在三个月内启动程序注入本公司，避免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	2007 年 10 月 12 日水务资产公司与本公司签署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长期有效，除发生以下情形（以较早为准）：（1）水务资产公司及其任何下属企业直接或间接拥有本公司的股本权益而可在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行使或控制行使的投票权低于 30%，或（2）水务资产公司不能控制本公司董事会的大部分成员，或（3）本公司股份终止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	否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德润环境 2015 年 10 月 29 日就拟受让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及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出具公开承诺，承诺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内，重庆德润环境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该等标的股份；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后，重庆德润环境对标的股份的处置按照届时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执行。	承诺时间：2015. 10. 29； 承诺期限：详见承诺内容。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集团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1)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
本集团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819,269,166.2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9,269,166.27
本集团将工程物资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物资	-15,925,459.84
	在建工程	15,925,459.84
本集团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710,037,501.6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10,037,501.62
本集团将专项应付款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专项应付款	-12,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0

(2) 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元)
		2017 年度合并

本集团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	管理费用	-862,533.80
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研发费用	862,533.80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
保荐人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人)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葛洲坝支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0年7月申请人九龙公司与葛洲坝五公司签订《九龙县汤古、中古、日鲁库水电站工程建设EPC总承包合同》，并对合同价款、工期、工程款支付、及违约、索赔、争议等事项进行了约定。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被申请人葛洲坝五公司严重违反合同约定，未按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给申请人造成了重大经济损失。经双方多次协商仍未就本施工合同纠纷事宜达成一致，九龙公司遂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葛洲	3.35	否	2018年12月葛洲坝五公司向重庆仲裁委提交仲裁反请求：请求九龙公司支付尚欠的工程款、因地质变化导致的工程增加费用及葛洲坝五公司垫付的林业罚款和永久征地费、律师费；请求九龙公司赔偿停窝工等损失；九龙公司承担因本案产生的仲裁费、鉴定费、评估费等费用。仲裁反请求所涉标的额共约1.01亿元人民币。目前正等待仲裁庭开庭审理。	等待开庭审理	

				坝五公司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九龙公司造成的损失。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主要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新疆美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4 年 8 月，新疆美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将其开发的位于新疆塔城地区托里县准噶尔非国有制园区的“绿野·美家园一期”工程发包给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施工承建，双方于 2014 年 8 月 10 日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暂定价约为 1.3 亿元。因被告长期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建设公司于 2016 年 4 月将	5,939.21 万元	否	2016 年 10 月 15 日，双方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新疆高级人民法院在此协议的基础上作出了民事调解书（[2016]新民初 28 号），要求被告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原告工程款、资金占用费、停工损失费等合计 5,939.2111 万元。	我方请求得到支持	2017 年 10 月原告向新疆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新疆高院受理申请并指派新疆塔城中级人民法院办理强制执行相关事宜。2018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10 日塔城中院按强制执行程序，对被申请人位于绿野·美家园小区的住宅楼商品房合计 92 套、地下车库和地下室进行了司法拍卖，但由于无人参与竞拍而流标。2018 年 5 月 31 日，塔城中院下达（2017）新 42 执 42 之三执行裁定书，裁定：被申请人（被告）

				其诉至新疆高院。				位于绿野. 美居家园小区的住宅楼商品房合计 92 套、地下车库和地下室作价 3,346.8094 万元用于抵偿申请人（原告）相同金额的欠款，上述房产的所有权自执行裁定送达时转移至申请人。原告将继续督促被告积极组织还款资金或可执行的资产，尽快履行还款义务。
--	--	--	--	----------	--	--	--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4届董事会第6次会议（2017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8-010]。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含税金额合计49,645.33万元，比预计金额增加6,563.05万元，差额占公司2018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额的0.46%。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宜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 34 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7-045)》)。但由于水务资产公司在资产评估报告有效期(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10 月 31 日,评估有效期一年)内未能履行完相关国资转让程序,导致该股权收购交易未如期完成。经交易双方协商,以 2018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重新对黔江排水公司进行审计评估,评估值为 7,121 万元,较此前以评估值为基础确定的原交易价格减少 91 万元,该股权收购已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完成协议签订和资产交割的相关工作,并于 2019 年 1 月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正在完善产权属变更手续。

2.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收购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关联交易事宜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9 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1 日披露的《关于收购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8-022)》)。截至目前,该股权收购已完成合同签订、资产和资料移交等工作,正在完善工商和产权属变更手续。

3.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水务公司”)及其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渝北排水公司”)分别收购重庆市鱼嘴(九曲河)污水处理工程和渝北区域南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项目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的关联交易事宜,已经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8-032)》)。截至目前,前述资产收购关联交易已完成合同签订、实物资产和资料移交等工作,产权证办理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

									益	状况的 影响情 况	公允价值 差异较大 的原因
重庆市 水务资 产经营 有限公 司	参股 股东	购买除 商品以 外的资 产	供水管网收 购以及与其 相关的债权 债务	评估价值	0.00	-11,887,395.64	-11,887,395.64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 水务资 产经营 有限公 司	参股 股东	购买除 商品以 外的资 产	井口二期收 购以及与其 相关的债权 债务	评估价值	0.00	-658,371.14	-658,371.14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 水务资 产经营 有限公 司	参股 股东	购买除 商品以 外的资 产	几江二期收 购以及与其 相关的债权 债务	评估价值	0.00	1,328,125.90	1,328,125.90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市 水务资 产经营 有限公 司	参股 股东	购买除 商品以 外的资 产	永川二期收 购以及与其 相关的债权 债务	评估价值	0.00	-5,532,505.20	-5,532,505.20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 水务资 产经营 有限公 司	参股 股东	购买除 商品以 外的资 产	万盛二期收 购以及与其 相关的债权 债务	评估价值	0.00	-765,036.17	-765,036.17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水土污水厂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5,988,803.33	5,988,803.33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果园污水厂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992,992.32	992,992.32	货币资金			评估增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双溪公租房污水管道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530,279.35	-530,279.35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沱口二期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1,117,719.41	-1,117,719.41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城口二期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183,922.60	-183,922.60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	参股	购买除	云阳二期收	评估价值	0.00	-3,110,823.70	-3,110,823.70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股东	商品以外的资产	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新生二期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478,002.38	-478,002.38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石柱二期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234,272.93	-234,272.93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木洞污水厂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741,177.04	-741,177.04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城北二期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1,807,051.15	-1,807,051.15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蔡家污水厂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0.00	-18,564,981.08	-18,564,981.08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有限公司		产	权债务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购买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西山坪污水厂收购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	评估价值	7,178,674.37	4,951,627.56	4,951,627.56	货币资金			评估减值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 1、公司所属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歌乐山供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主城老旧供水管网改造项目二期工程第二、三批资产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1,188.74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4,720.86 万元、债务评估值 15,909.60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188.74 万元。

注 2、公司所属重庆市沙坪坝排水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井口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65.84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5,062.81 万元、债务评估值 5,128.65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65.84 万元。

注 3、公司所属重庆市江津排水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几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 132.81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942.95 万元、债务评估值 6,810.13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132.81 万元。

注 4、公司所属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永川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553.25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3,433.73 万元、债务评估值 3,986.98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553.25 万元。

注 5、公司所属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万盛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76.50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2,678.37 万元、债务评估值 2,754.87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76.50 万元。

注 6、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水土污水处理厂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 598.88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21,117.52 万元、债务评估值 20,518.64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598.88 万元。

注 7、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果园污水处理厂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 99.30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23,912.36 万元、债务评估值 23,813.06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99.30 万元。

注 8、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双溪公租房污水管道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53.03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7,223.78 万元、债务评估值 7,276.81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53.03 万元。

注 9、公司所属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沱口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111.77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3,037.87 万元、债务评估值 3,149.64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11.77 万元。

注 10、公司所属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城口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18.39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468.50 万元、债务评估值 1,486.89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8.39 万元。

注 11、公司所属重庆市云阳排水有限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云阳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311.08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458.74 万元、债务评估值 1,769.8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311.08 万元。

注 12、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忠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新生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47.80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672.14 万元、债务评估值 719.94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47.80 万元。

注 13、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石柱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石柱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23.43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999.82 万元、债务评估值 2,023.25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23.43 万元。

注 14、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巴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木洞污水处理厂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74.12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755.87 万元、债务评估值 829.99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74.12 万元。

注 15、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渝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城北二期污水处理厂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180.71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4,187.63 万元、债务评估值 14,368.34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80.71 万元。

注 16、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北碚蔡家污水处理厂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1,856.50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18,769.58 万元、债务评估值 20,626.07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1,856.50 万元。

注 17、公司所属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收购标的为西山坪污水处理厂工程以及与其相关的债权债务，交易价格为 495.16 万元，其中资产评估值 917.18 万元、债务评估值 422.02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 495.16 万元。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合计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2010年9月公司与重庆中法签订《股东贷款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公司向重庆中法提供股东无息贷款117,000,000.00元，贷款期限十年，主要用于收购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供排水项目。上述贷款事项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按股权比例对等原则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关联方也按协议履行了相关义务，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4,316.00	2018-05-30	2018-06-15	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贷款合同项下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476.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4,316.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4,316.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316.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4,316.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公司作为担保方对成都汇凯贷款余额范围内的本金、利息、罚息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固定资产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18-019)。截至报告期末,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归还贷款本金200万元,贷款余额为5,395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交通银行 重庆渝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0	2017年11月29日	2018年5月28日	自有资金	货币市场工具占比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保本保证收益	4.82%	23,769,863.01	23,769,863.01	本息全部收回	是	否
交通银行 重庆渝中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0	2018年1月24日	2018年7月23日	自有资金	货币市场工具占比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保本保证收益	5.10%	25,150,684.93	25,150,684.93	本息全部收回	是	否
兴业银行 重庆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0	2018年4月8日	2018年10月8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30%	18,600,821.91	18,600,821.91	本息全部收回	是	否

分行													
交通银行 重庆渝中支行	800,000,000.00	2018年8月31日	2018年11月29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4.60%	9,073,972.60	9,073,972.60	本息全部收回	是	否	
交通银行 重庆渝中支行	350,000,000.00	2018年12月26日	2019年3月26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证收益	4.40%	3,797,260.27			是	否	1,050,000.00
兴业银行	350,000,000.00	2018年12月25日	2019年3月25日	自有资金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40%	3,797,260.27			是	否	

重 庆 分 行														
------------------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受托人	委托理财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中支行	350,000,000.00	1,050,000.00	0.30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缴纳相关情况：(1)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污水企业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财税(2015)78号文的要求缴纳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增值税，并收到增值税退税款8,058.74万元。(2) 公司本部从2017年4月起，因市国税部门认为公司本部未直接提供污水处理劳务，国税部门对公司本部按财税(2015)78号文缴纳的污水处理增值税暂停执行即征即退70%的政策。后经重庆市国税部门再次研究，同意公司本部对留存的污水处理服务收入按税率6%计缴增值税，并由税务部门对公司本部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期间已按17%增值税率缴纳的污水增值税进行清算退税。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本部已全额收到公司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期间按17%税

率申报缴纳的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增值税及附加税费清算差额 12,783.45 万元。公司本部从 2018 年 5 月开始已按税率 6% 计缴增值税。按此方式申报缴纳增值税较按财税〔2015〕78 号文即征即退 70% 的政策，公司本部实际承担税负无明显差异。（3）鉴于公司第四期（2017-2019 年）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在核定时未考虑增值税及附加税影响因素，按照渝府〔2007〕122 号文和市财政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核定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向市财政申请了补偿 2017 年实际承担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 14,664.87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全额收到市财政拨付的该项补助。

2. 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九龙公司为九龙县日鲁库、中古、汤古等三个小型梯级水电站项目（总装机规模 4.4 万千瓦）的项目法人。因政策环境变化影响、施工总承包方严重违约等原因，九龙水电项目一度实质性停止工程实体施工。为控制投资风险，在公司及九龙公司、有关中介机构工作成果基础上，经综合论证认为：该项目从经济、技术、环保、政策、四川小水电现状等方面分析，不再具有投资可行性，应终止继续大量资金投入。此外，2018 年 5 月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出台《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无序开发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专项清理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8〕325 号），又增加了项目主体工程环境影响回顾性评价及变更部分环评手续办理的不确定性。2018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终止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九龙公司终止该项目投资，并由公司经营层继续做好涉及该项目的法律仲裁、后续手续完善、资产处置、环境修复等方面工作。

2018 年 6 月，九龙公司已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收到《仲裁申请受理通知书》（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仲裁的公告（临 2018-020）》）。同年 12 月，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就上述案件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9 日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仲裁反请求的公告（临 2018-039）》）。截止目前，本案尚未开庭审理，仲裁相关后续事宜正在进行中。

针对上述情况，经判断九龙公司相关资产已出现减值迹象，为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九龙公司已计提减值准备 29,891.87 万元，并预提环境恢复费用 282.77 万元。

3. 新增子公司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6 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已于 2018 年 8 月完成实际出资。

（2）公司于 2018 年 8 月与华能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康鸿福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848.15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0%，华能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康鸿福业科技有限公司各自持股 20%。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实际注资。

（3）为理顺专业中心管理体制，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实际注资；于 2018 年 11 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实际注资；协议收购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所持重庆远通电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标的公司”）100% 股权，并于 2019 年 1 月完成公司变更登记。收购前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收购后拟增加至 5,000 万元（尚未实缴）。

（4）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新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尚未实际注资。

（5）为积极拓展重庆市外主业市场，公司投资 51,128,868 元持有安陆市湓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标的公司”）84% 股权方式并购安陆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并于 2018 年 11 月完成公司变更登记。收购后，标的公司注册资本 5,852.66 万元（现已实缴），股权结构为：本公司持股 84%，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中昊天元持股 1%，安陆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

(6)2018 年 12 月,公司中标重庆市永川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工程 PPP 项目并签署 PPP 项目合同,按合同约定,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新设立全资项目公司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75.54 万元。

4.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下称“东渝水厂”)系本公司联营企业(本公司持股 20%,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经营范围为取水、供水,供水设施管理等。根据中央环保督查整改任务要求、重庆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主城区城市饮用水水源地船舶码头污染综合整治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16 号)及相关文件要求,东渝水厂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停止生产运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已全面覆盖东渝水厂原供水区域。目前江北区政府正在组织开展东渝水厂征收补偿工作,待协商签订相关协议、完成资产处置后,东渝水厂依法解散清算注销。

5.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主城区水厂布局规划调整方案的通知》(渝府办(2017)8 号)文件精神,为配合政府建设“两江水源为主,水库水源为补充”的水源保障体系和“两江互备,江库联动,各片区互联互通”的供水安全保障体系,公司所属市自来水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停运位于巴南区的道角水厂,该厂原有的供水区域已由渝南水司鱼洞水厂、大江水厂进行调度供水,未来将在建成新大江水厂 40 万吨/日的能力后,由其完全覆盖该供水区域。根据“渝府办(2017)8 号”的有关要求及政府规划,公司所属供水企业未来可能还有部分水厂、供水设施面临关停、迁建的问题,公司将提前谋划,加快水厂新建、扩建和管网建设的工作,保障供水安全。

6.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公司”)、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开发公司”)均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等。结合重庆市国资委压缩企业管理层级、推进建筑/房地产企业重组整合工作要求,公司此前已决定由建设公司吸收合并开发公司,合并后,建设公司存续(定位为本公司内部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转型为服务主业的建筑施工企业),开发公司将注销。报告期内,开发公司抓紧开展参股企业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股权处置、税务清算注销等工作,预计将于 2019 年完成开发公司注销和建设公司变更登记工作。

7. 鉴于重庆两江新区财政独立于市级财政,报告期内,本公司与重庆两江新区所属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鱼复工业园、龙兴工业园协商一致后分别签订了《污水处理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明确本公司享有上述区域内已投运、在建、新建和新收购的污水处理项目 30 年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采购服务由重庆两江新区负责办理。考虑到特许经营区域内污水处理服务的特殊情况,协议约定政府方采购服务费用由两部分组成,即基础服务费和特殊服务费。其中,基础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生活污水处理服务(不涉及处理工业污水及加盖除臭等特殊服务)所取得的服务费用,其单价按照重庆市财政局核定的其采购本公司在重庆市范围内(不含本协议特许范围)提供生活污水处理服务的综合结算期价格执行,按季支付;特殊服务费为本公司污水项目提供的处理工业污水等特殊服务(须新增工艺设施、设备和投药等)在基础服务价格基础上加收的服务费用部分,按“特殊服务新增成本(包括但不限于新增工艺设施的折旧、修理费和新增药耗成本)+税费+合理利润(按本公司提供特殊服务新增投资的投资收益率 10%核定)”的 50%确定,按年支付,补贴时限暂定三年(三年后另行协商确定特殊服务费价格)。

8. 为积极拓展重庆市域内主业及新业务市场,报告期内本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新设全资项目公司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下称“碧清公司”或项目公司)与璧山区政府、重庆市璧山区洁源排水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方,下称“洁源公司”)四方正式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污水处理项目合作暨资产转让协议》(下称“合作协议”),于 2018 年 12 月与成功投资并购璧山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处理等项目。按照合作协议约定,主要包括存量项目收购(T00)、投资新建项目(B00)、提标整改项目收购(T00)等方面。其中,项目公司以转让资产评估值(人民币 34,111.55 万元)为基础协商所确定金额收购包括洁源公司 13

个生活污水处理厂（站）及厂外配套一级截污干管、璧城再生水厂及中水管网、正兴太和渗滤液处理厂等项目资产；投资新建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和三角滩污水处理厂；完成观音堂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正兴太和垃圾渗滤液处理厂技术改造等。

2018年12月17日璧山区以“璧山府〔2018〕92号文”正式授予项目公司璧山区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处理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区域范围为璧山区全域除重庆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璧山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现有项目外的全部区域（项目），在上述区域碧清公司享有：污水处理、再生水（中水回用）、垃圾渗滤液处理的特许经营权利；对企业相关设施的拥有、管理、运营、维护和更新的权利；在提供合格服务后获取合理服务费用的权利。特许经营期限：污水处理项目和再生水（中水回用）项目特许经营期限为30年。其中，T00项目自区政府正式授予碧清公司特许经营权之日起计算，B00项目自项目正式投入商业运营之日起计算。垃圾渗滤液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期限10年，自项目完成提升改造并由碧清公司负责商业运营之日起计算。璧山区政府同意在上述特许经营期限和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不再批准其他个人或企业提供污水处理、再生水、垃圾渗滤液处理服务，以确保碧清公司实现规模经营和提供同质服务，碧清公司收取的服务费用应覆盖公司污水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再生水（中水回用）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和（或）法定规费+合理利润，分别由区财政局、区发改委予以核定和批准，每3年核定一次。其中：合理成本在计入包括折旧在内的完全成本并参考同期物价指数后予以确定（其中：T00项目应以碧清公司实际投资成本（资产收购对价和后续更新改造投入）计算折旧摊销，资产收购对价只计算合理回报，不计算利息费用）；合理利润为碧清公司提供污水处理/垃圾渗滤液处理/再生水服务所应获取的合理收益，包括该等业务的净资产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按7%核定）及通过效率管理等措施所实现的盈利。污水处理服务费、垃圾渗滤液处理费用碧清公司在每个运营月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向区财政局提交污水处理服务费支付凭据。区财政局应根据已核定的结算价格和碧清公司提交的合格支付凭据，于15个工作日内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区政府将碧清运营期内政府付费等支出纳入区级财政预算，并在中长期财政规划中统筹考虑。再生水由碧清公司按照政府定价和售水量按月向用户收取水费。特许经营期满，若继续采用特许经营方式，区政府或授权部门将重新选择特许经营企业，在同等条件下，碧清公司有优先获得本项目特许经营权的权利。若碧清水务届时未取得（续展）特许经营权，区政府或授权部门按当时市场公允价值（评估值）回购项目资产或将另行协商解决。如不再采用特许经营方式，则按法定程序予以办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收购款共计32,850万元。

本项目属集团主业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公司主业及新业务市场，扩大规模产能和利润渠道，提高市场盈利能力、综合服务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一方面可提升污水处理主业规模，新增产能18万吨/日以上（收购已建项目10万余吨/日，投资新建项目8万吨/日），另一方面可实现延伸产业链发展，拓展再生水（中水回用）、污泥处理等新业务市场，培育发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9. 为积极拓展市外主业市场，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协议受让中昊天元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昊天元”）所持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84%股权方式并购湖北省安陆市工业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PPP项目（股权转让价款196.6524万元，另中昊天元尚未缴纳标的股权所对应的公司注册资本（即4,916.2344万元）由本公司在受让标的股权后直接履行出资义务）。安陆项目设计规模为近期3万吨/日（分两期建设，一期设备1.5万吨/日、土建3万吨/日），主要处理湖北省安陆市经济开发区和府城工业园区等2个开发区的生活与工业污水，建设配套污水收集管网约37.08公里。该项目总投资29,263.29万元，采用BOT运作模式，由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投资、建设、运营污水处理厂和管网，政府向项目公司根据绩效考核支付相应服务费。项目合作期限20年（1年建设期和19年运营期），合作期满后项目资产无偿移交。2018年11月，相关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投资合作协议》及项目公司新章程，根据《投资合作协议》，相关方接受本公司协议受让标的股权成为项目公司控股股

东，认可本公司承继《PPP 项目合同》项下中昊天元作为社会投资人之一所享有的权利及义务。2018 年 11 月 26 日本次股权并购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本公司已控股经营该项目，项目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本公司持股 84%，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中昊天元持股 1%，安陆市建设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本项目属公司主业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扩大规模产能和利润渠道，提高市场盈利能力、综合服务能力和整体竞争实力。

10. 为积极拓展污泥处理市场，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参加了永川区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工程 PPP 项目正式投标，该项目为 BOT 项目，设计规模为 100 吨/日，采用污泥烧制陶粒工艺（陶粒生产规模为年产 20 万 m³），特许经营期为 21 年（建设期暂定 1 年，运营期 20 年），采用“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12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201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已与项目实施机构永川区水务局正式签署 PPP 项目合同，本公司已于 2019 年 1 月单独出资设立全资项目公司-重庆泽渝建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575.54 万元，政府方不参股、不分红。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重庆市最大、最主要的供水企业，确保了全年供水水质全面稳定达标，采取有效措施全力保障了重庆主城区市民用水高峰需求，积极配合政府实施户表改造工作，受到政府的充分肯定；作为重庆市乃至长江三峡库区内最重要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企业，确保了排水水质的稳定达标排放，全年污水处理排放量 9.71 亿 m³，COD 削减量近 27 万吨，NH₃-N 削减量 2.2 万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参与重庆市国资系统精准扶贫工作，向重庆市慈善总会捐赠现金 75 万元，向西藏芒康县捐赠现金 25 万元；应邀组织多批次骨干人员赴西藏昌都鑫胜水务公司，现场指导党建、管理、技术等工作，并帮助解决了水质重金属超标的重大问题；在“世界水日”“世界环境日”等时间节点，安排供排水企业邀请大中小学师生、公益组织和社区居民代表以及媒体记者等参观互动，受到一致好评。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 7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运营管理的共计 39 个污水处理厂被列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上述重点排污单位均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或（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放要求，其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等环境信息，已于 2016 年开始全部发布于本集团的客服网站，具体见 <http://www.cq966886.com/>中“信息公开”板块。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分布于重庆市各区、县，污水处理项目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可研批复、项目核准，并依法实施建设；项目投产前均按规定申办排污许可证，按照许可证核定的污染物种类、控制指标和规定的方式排放污染物。目前公司累计 41 个污水处理厂实现按一级 A

标运行，出水水质从（GB18918-2002）一级 B 标全面提升到（GB18918-2002）一级 A 标。2019 年度公司将新开工污水提标改造工程 6 个，续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共计 1 个，正在紧张有序的建设中。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分布于重庆市各区、县，项目投产前均通过第三方咨询机构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获得了当地环保部门的批准。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单位均已对其运营管理的污水处理设施编制有相应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应急预案均已到各单位所在市（区、县）主管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有水质中心作为水质检测及质量管理部门。水质中心下属供、排水监测站拥有国家级计量认证证书和实验室认可证书，已具有通过国家认监委认可的生活饮用水、水源水、污水、污泥、水处理剂和水处理滤料等总计 300 余项指标的检测能力。公司建立有三级（厂级化验室、公司中心化验室、水质中心）全过程水质监控体系，采用人工定期取样检测与在线连续监测的方式，对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水、用户终端水进行全过程水质监控，对污水厂出水常规 9 项指标及石油类、重金属等非常规指标进行检测，全面保障供水安全优质和污水达标排放。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接受重庆市市政委对自来水出厂水、管网水的年度检查和不定期抽检，并按照重庆市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局的要求将浊度、余氯两项指标接入水质云平台进行在线监督。

公司所属污水处理厂排放口安装了 COD、氨氮、总磷、总氮等在线监测仪表，主要污染物在线监测数据实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监督；同时每月按时上传检测结果到国家生态环境部污染源监控中心的“重点排污单位监控与基础数据库系统”中接受国家层面的监督管理。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遵照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保行业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8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45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 限公司	0	2,401,800,000	50.04	0	无	2,401,800,000	国有法 人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0	1,849,160,689	38.52	0	无	1,849,160,689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730,563	114,293,591	2.38	0	未知	114,293,591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6,953,900	0.56	0	未知	26,953,900	未知
吴绮绯	531,100	11,784,602	0.25	0	未知	11,784,602	境内自然人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五组合		8,851,380	0.18	0	未知	8,851,38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13,600	8,273,984	0.17	0	未知	8,273,984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19,400	5,013,952	0.10	0	未知	5,013,952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4,151,001	0.09	0	未知	4,151,001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017,420	0.08	0	未知	4,017,42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40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1,800,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849,160,689	人民币普通股	1,849,160,689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4,293,591	人民币普通股	114,293,59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953,900	人民币普通股	26,953,900
吴绮绯	11,784,602	人民币普通股	11,784,602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五组合	8,851,380	人民币普通股	8,851,38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273,984	人民币普通股	8,273,98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013,952	人民币普通股	5,013,9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4,151,001	人民币普通股	4,151,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红利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017,420	人民币普通股	4,017,42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与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曲斌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再生资源回收与资源化利用（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后，在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环境污染治理；土壤修护整治；环保技术开发、应用及咨询服务；垃圾处理与焚烧发电项目投资、开发及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水资源保护及治理；环境监测；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及仪器研发、制造；从事投资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管理（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财务顾问（不得从事银行、证券、保险等需要取得许可或审批的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胡际权
成立日期	2003年9月23日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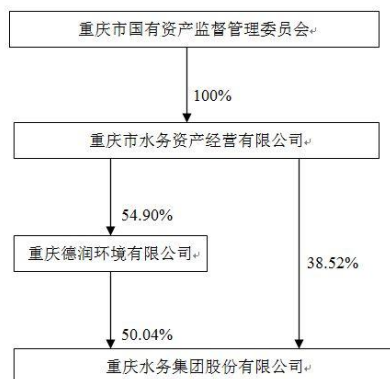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401,800,000 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50.04%；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为重庆市国资委下属国有独资企业，持有本公司股份 1,849,160,689 股，占公司全部股份的 38.52%；水务资产公司为重庆德润环境的控股股东。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李祖伟	2007-08-16	91500000663597063w	606,457.15	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及相关资产经营、资产管理，投资咨询服务，财务顾问，销售矿产品、机电设备。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世安	董事、董事长	男	55	2015-10-13		0	0	0		0	是
郑如彬	董事、总经理	男	51	2017-08-10		0	0	0		43.14	否
王宏	董事	男	41	2017-09-15		0	0	0		0	是
张展翔	董事	男	63	2014-04-28		0	0	0		0	是
张勤	独立董事	男	61	2014-04-28		0	0	0		7	否
程源伟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04-28		0	0	0		8	否
余剑锋	独立董事	男	48	2014-04-28		0	0	0		8.25	否
张承胜	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2-12-21		0	0	0		46.44	否
苗琼	监事	女	39	2017-09-15		100	100	0		0	是
张景	监事	女	37	2017-09-15		0	0	0		0	是
吴小明	职工监事	男	57	2017-09-15		0	0	0		37.25	否
张颖	职工监事	女	42	2017-09-15		0	0	0		38.08	否
周智强	副总经理	男	56	2010-09-27		0	0	0		42.10	否
曾庆武	副总经理	男	56	2010-09-27		0	0	0		38.64	否
庞子山	副总经理	男	45	2017-08-10		0	0	0		37.44	否
吕祥红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7-08-10		0	0	0		37.44	否
合计						100	100	0		343.78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世安	2000年10月至2003年12月历任重庆市农机局产业发展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2003年12月至2008年2月历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产权管理处（企业监管二处）调研员、副处长（正处级）；2008年2月至2010年7月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分配处（企业监管四处）副处长（正处级）；2010年7月至2012年8月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事工作办公室（审计工作办公室）审计处处长；2012年8月至2014年12月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人事处、培训处）处长；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5年4月起任水务资产公司职工董事、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5年9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5年10月至2017年9月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2016年1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重庆市渝中区第十八届人大代表。
郑如彬	1989年7月至1995年5月任交通部第二航务工程局二公司202施工处技术员、工程项目副经理（1993年1月担任施工处主任）。1995年5月至1999年5月任交通部第二航务管理局二公司副经理兼温州分公司经理。1999年5月至2001年7月任中国港湾建设（集团）总公司第二航务工程局第二工程公司经理。2001年7月至2003年6月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副总工程师（2001年12月兼任道路桥梁管理处处长）。2003年6月至2017年7月任重庆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17年8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8年10月起任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会长。
王宏	2009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主管、重庆高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务部经理；期间，2010年4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11月至2014年1月重庆通粤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高级主管，2015年8月起任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起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投资与权益管理部副总经理；2017年4月起任重庆三峰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0月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副总裁（兼）；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张展翔	2003年10月起担任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3年2月起兼任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8月起任天津新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及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9年9月起任亚洲货柜物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9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2011年7月起任杭州国益路桥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4月至2018年6月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28日至2017年9月15日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12月30日起任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2016年12月起任广州北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18年1月起任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及天津东方海陆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6月起任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及董事长；2019年1月起任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董事。
张勤	1991年6月至今，历任重庆建筑大学、重庆大学教师、系主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14年4月28日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程源伟	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主任，高级律师。2014年4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6月起任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5年4月起任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5月起任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7月起任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于湖北省人民检察院、重庆市监察局工作;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余剑锋	2003年10月起任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执行合伙人);2014年4月28日起任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张承胜	2008年2月至2010年8月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0年8月至2012年11月任水务资产公司副总裁;2012年11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委员;2012年12月起至今分别任本公司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2013年10月至2018年6月分别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监事。
苗琼	2009年12月至2015年10月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主管、法务审计部法务主管;2015年10月至2019年1月25日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法务高级主管;2019年1月26日至今任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专职监事;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张景	2013年12月至2014年1月任重庆通力道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4年1月-2018年1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工作部高级主管;2017年9月15日起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18年2月至今,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吴小明	1978年9月至1980年9月在四川省奉节县电厂工作。1980年9月至1983年9月在成都陆军学校军事专业学习。1983年9月至1996年9月历任第13集团军111团排长、连指导员、保卫干事。1996年9月至2017年7月历任重庆市纪委信访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等部室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主任(正处长级)。2017年7月起担任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委员、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委员;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张颖	1998年9月至2002年7月历任重庆南岸区房管局上新街房管所行政办公室干部、行政办公室科员。2002年7月至2010年2月历任重庆市南岸区纪委(监察局)执法监察室、党风廉政室、教育研究室等部室科员、副主任科员、副主任(正科级)。2010年2月至2016年9月历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纪委综合处(案件审理处)主任科员、副调研员、副处长。2016年9月至2016年12月任中共重庆市纪委驻市国资委纪检组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12月至今历任中共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副书记、纪委委员、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部长;2017年9月起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周智强	2000年8月起历任重庆市水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集团总裁助理。2007年7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经济运行部部长。2010年9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8年6月兼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及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月起任重庆市招标投标协会副会长。2018年8月起任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
曾庆武	1987年8月起在中国铁路工程十一局五处、重庆公用事业设计研究院、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1年9月起至2010年8月任重庆公用监理公司经理,党支部书记。2008年5月至2010年9月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10年9月至今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2月任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

庞子山	1996年7月至1997年9月在重庆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工作。2003年6月至2010年12月在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科员、总工程师、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6年10月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18年5月任重庆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年8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年6月起兼任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8年8月起任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副会长。
吕祥红	2002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2007年5月起至今历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2017年7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2017年8月起任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部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世安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职工董事	2015.0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4.12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1	
王宏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投资与权益管理部副总经理	2017.03	
张展翔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苗琼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务审计部法务高级主管	2015.10	2019.01
张景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党委工作部高级主管	2014.01	2018.0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党群工作部副主任	2018.0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郑如彬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长	2018.10	
	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会长	2018.10	
王宏	重庆三峰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监事	2015.08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8.10	
张展翔	新创建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10	
	新创建基建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3.02	
	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4.04	2018.06
		董事、董事长	2018.06	
	杭州国益路桥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7	
	天津新展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08	
	广州北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12	
	京珠高速公路广珠段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8.08	
	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8.01	
	天津东方海陆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1	
	中铁联合国际集装箱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1	
	亚洲货柜物流中心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9.09	
张勤	重庆大学	城市建设与环境工程学院水科学与工程系教师	1991	
程源伟	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	主任、高级律师	2004.06	
	重庆市涪陵榨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6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4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5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7	
余剑锋	重庆永和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3.10	
	重庆公众河流环保文化中心	主任	2013.05	
	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监事	2015.05	
	重庆渝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8	
	重庆渝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0	
张承胜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	2015.10	2018.06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3.10	2018.06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3.10	2018.06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监事	2013.10	2018.06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3.10	2018.06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6	
苗琼	重庆创绿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2	
周智强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1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0	2018.06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1	2018.06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11	2018.06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11	2018.06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10	2018.06
	重庆市招标投标协会	副会长	2018.01	
	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2018.08	
曾庆武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1.03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11.06	
庞子山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10.12	2018.05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8.06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8.06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8.06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8.06	
	重庆城镇供水排水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8.08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年度考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给予对应报酬。其中：经公司董事会审定的
---------------------	--

	高管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将作为确定公司高管人员年度综合考核结果的组成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兑现标准将按《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确定的原则及方式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年度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所列示。由于公司相关财务数据、考核工作未全面结束，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尚有部分年度绩效薪酬待考核工作全面结束后另行补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43.78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4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50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42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04
销售人员	522
技术人员	803
财务人员	260
行政人员	1,211
合计	5,5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含研究生)	162
大学本科	1,889
大学专科	1,981
中专及以下	1,468
合计	5,50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技能工资、津补贴和绩效工资等组成。各单位根据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实行分级分类考核。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57 个, 培训人员 4,944 人次。2019 年培训工作将重点放在生产安全、业务技能、经营管理等方面。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471,487.31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治理规章，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经营运作的规范有序。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开股东大会；严格执行关联事项关联股东均回避制度，并充分做好关联事项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目前公司董事会在任董事 7 名。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生无故不到会，或连续 2 次不参加会议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作，对会议议案认真研究、审议，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 5-14 次会议。

3、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有 2 名职工代表监事。目前公司监事会在任监事 5 名。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财务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监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 4-7 次会议。

4、公司与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公司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与其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积极做好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相关工作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况。

6、制度的修订和完善：报告期内经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及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13 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秘书工作制度、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重大信息及关联交易内部报告制度进行了修订、新增。

7、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德润环境及公司第二大股东水务资产公司均按有关规定就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做出相关承诺，承诺内容及报告期内履行承诺的情况详见公司 2017 年年报“第五节重要事项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本公司现有的关联交易属于必要的交易，有利于本公司开展业务并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号）的相关规定，经 201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公司原《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该制度要求，根据相关重大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做好了定期报告等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切实保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04-26	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04-27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世安	否	10	10	6	0	0	否	1
郑如彬	否	10	9	6	1	0	否	1
王宏	否	10	10	6	0	0	否	1
张展翔	否	10	9	6	1	0	否	1
张勤	是	10	10	6	0	0	否	1
程源伟	是	10	10	6	0	0	否	1
余剑锋	是	10	10	6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自 2011 年 11 月起，重庆市政府决定由本公司之股东水务资产公司对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等企业依法行使国有股东职责。由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从事的业务范围包括城镇供水排水、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和经营等，虽然其目前在重庆市范围内涉足供排水业务的市场份额较小，但由此将可能与本公司构成潜在的同业竞争，为此，公司将依据与水务资产公司所签订的《避免同业竞争协议》的相关规定，逐步规范、避免与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同业竞争。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订了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兑现方式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定的高管人员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

将作为确定公司高管人员年度综合考核结果的组成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兑现标准将按公司领导人员综合考核及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确定的原则及方式执行。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 2019 年 3 月 23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	12渝水务	122217	2013-1-29	2018-1-29	0	5.12%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已于2018年1月29日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按期足额兑付了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及应付利息,“12渝水务”已经到期摘牌。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世纪商贸广场
	联系人	刘瑞麟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760号安基大厦8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48,575.00	0	148,575.00	0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3 年 6 月、2014 年 5 月、2015 年 5 月、2016 年 5 月和 2017 年 5 月出具了公司债信用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信用等级 AAA 级。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已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2014 年 1 月 29 日、2015 年 1 月 29 日、2016 年 1 月 29 日、2017 年 2 月 3 日和 2018 年 1 月 29 日，公司已按时兑付本期公司债券应付利息。（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相关公告）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29 日、2015 年 5 月 9 日、2016 年 5 月 3 日和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本期公司债券 2013-2016 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对本期公司债券概况、发行人 2013-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及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等内容进行了披露。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31,623.97	303,559.58	-23.70	主要原因详见附注。
流动比率	1.78	2.17	-17.97	主要系报告期内到期兑付“12 渝水务”公司债本息 15.768 亿元所致
速动比率	1.65	2.10	-21.43	同上
资产负债率 (%)	29.06	29.20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同上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93	1.08	78.70	同上
利息保障倍数	49.39	23.45	110.62	同上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8.98	24.21	19.70	同上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3.10	30.52	139.52	同上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注：主要原因：一是外币汇率波动引起汇兑损益变化所致，本期外币借款按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损失 4,456 万元，而上年外币借款按上年期末汇率折算发生汇兑收益 2,348 万元，影响利润减少 6,804 万元；二是因公司终止九龙水电项目投资及新出台的有关水电环保政策带来的不确定

定性，计提减值准备 29,892 万元（其中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7,374.64 万元）；三是因上年同期公司收到了 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12 月期间重庆市财政集中采购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 70% 的返还款 35,665 万元。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贷款机构	授信金额	贷款单位	使用授信金额	2018 年授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本公司	0.00	5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本公司	0.00	18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本公司	0.00	40,000.00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本公司	0.00	1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本公司	0.00	6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本公司	0.00	2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本公司	0.00	50,000.00
合计	680,000.00		0.00	680,000.00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按时兑付了公司债券本息，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9]10622 号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水务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水务集团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重庆水务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收入的确认</p> <p>重庆水务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收入和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结算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公司每月末根据地方财政局或授权单位已核定的结算价格和结算水量确认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为公司定期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每月计算并确认收入。</p> <p>2018 年度，重庆水务营业收入 517,104.07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收入占 47.53%，自来水销售收入占 26.26%，均为本期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p> <p>由于污水处理服务收入金额重大且较上年度增长 13.61%，远超过其水量增长幅度 9.41%；自来水销售主要依赖水费计费系统，存在较高的信息系统依赖性，因此我们将污水处理收入和自来水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索引至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收入和六、3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重庆水务集团与销售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同时执行了 IT 测试，包括引入 IT 测试审计师对自来水销售系统的计算机总体控制及应用系统控制独立执行 IT 测试，以确定该系统是否有效运行，水量确认是否准确； 2. 通过访谈管理层，检查主要政府批文、结算文件等评价各类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 分类别对主营业务收入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判断本期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4. 对污水处理收入采取抽样方式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政府批文、每季度水量确认函、发票等原始凭证，以确认污水处理收入是否真实准确的记录；对资产负债表日后水量表进行实地检查，并与资产负债表日水量报表进行核对，以评价与收入密切相关的污水处理量的合理性；对重庆市城市管理委员会执行独立函证，查看水量仪器的鉴定报告以确定水量确认的准确性； 5. 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对用水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以抽样方式选取样本，检查其水费记录是否完整，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p>固定资产确认</p> <p>重庆水务集团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供排水管网、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2018 年末固定资产余额 969,361.00 万元，占合并总资产 48.55%，占合并长期资产 68.11%，是资产中最大的组成部分，且其中存在大量隐蔽性管网资产，故我们将固定资产的存在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索引至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固定资产和六、13 固定资产。</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重庆水务集团与固定资产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 结合供排水公司管网分布图，以抽样的方式实地检查重要固定资产，确定其是否存在，关注是否存在闲置或毁损的固定资产； 3. 检查固定资产增加减少审批手续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4. 检查固定资产的所有权或控制权； 5. 获取暂时闲置固定资产的相关证明文件，并观察其实际状况。
<p>大额在建工程减值</p> <p>重庆水务集团所属在建工程-九龙电力项目期末原值 27,770.31 万元，2018 年 10 月 26 日，董事会已决议终止该项目，且于 2018 年 6 月就该项目工程事项对总承包方提起仲裁，故我们将该项目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索引至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七）在建工程 六、13 在建工程和六、（四十）资产减值损失</p>	<p>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测试重庆水务集团与在建工程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2. 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 与公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专家等讨论在建工程减值测试过程中所使用的方法、关键评估的假设、参数的选择、预测未来收入及现金流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4. 对九龙电力项目进行实地勘察，询问项目建设进度，向管理层了解项目所处环境的变化并讨论、分析这些变化对项目的影 响； 5. 对项目减值测试过程进行复核。

四、其他信息

重庆水务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重庆水务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重庆水务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重庆水务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重庆水务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重庆水务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童文光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铃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秋红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403,164,807.99	6,049,156,229.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4	906,069,214.39	819,269,166.27
其中：应收票据		1,500,000.00	
应收账款		904,569,214.39	819,269,166.27
预付款项	七、5	140,149,819.65	181,796,175.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459,121,580.14	1,115,161,668.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409,889,010.82	289,164,893.11
持有待售资产	七、8	1,759,840.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413,708,379.30	27,023,544.65
流动资产合计		5,733,862,653.20	8,481,571,678.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1	500,316,357.36	511,328,106.5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3	157,645,727.78	241,894,465.72
长期股权投资	七、14	1,188,712,684.16	1,139,697,103.71
投资性房地产	七、15	141,144,195.92	146,152,330.51
固定资产	七、16	9,693,609,961.14	7,525,818,872.49
在建工程	七、17	1,189,327,355.07	1,074,978,813.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0	1,267,301,297.79	1,036,234,322.0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2	1,966,524.0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4	34,994,612.44	33,403,98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5	57,001,114.77	85,458,506.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32,019,830.43	11,794,966,505.64
资产总计		19,965,882,483.63	20,276,538,183.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29	1,052,092,958.70	710,037,501.62
预收款项	七、30	634,649,325.13	824,595,929.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292,150,382.22	276,354,607.19
应交税费	七、32	156,947,653.30	177,931,921.61

其他应付款	七、33	1,042,192,362.83	293,806,782.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5	48,338,433.95	1,624,647,999.4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26,371,116.13	3,907,374,742.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7	1,149,961,840.42	1,173,697,252.1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9	12,420,626.06	14,920,626.0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41	32,160,445.83	27,403,742.50
递延收益	七、42	1,377,158,179.44	791,757,586.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4	3,410,843.58	4,798,629.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5,111,935.33	2,012,577,837.57
负债合计		5,801,483,051.46	5,919,952,57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4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6	4,614,854,960.26	4,757,198,63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48	5,664,860.50	13,528,982.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0	1,485,582,028.68	1,363,085,309.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1	3,235,947,033.29	3,376,921,548.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42,048,882.73	14,310,734,479.18
少数股东权益		22,350,549.44	45,851,124.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164,399,432.17	14,356,585,604.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965,882,483.63	20,276,538,183.87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75,915,230.52	5,168,127,462.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1	693,851,749.56	661,758,867.67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93,851,749.56	661,758,867.67
预付款项		183,078,361.43	24,100,331.66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84,540,105.97	1,002,331,244.5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9,720,165.73	7,075,572.23
流动资产合计		4,507,105,613.21	6,863,393,479.0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96,899,690.36	506,151,598.6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93,515,072.22	2,044,687,248.57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8,749,718,566.91	8,410,200,359.7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605,803.48	29,395,645.79
在建工程		262,466,111.03	139,624,21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149,048.64	5,741,457.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05,920.67	7,799,870.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5,786.14	10,034,179.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52,455,999.45	11,153,634,570.76
资产总计		15,959,561,612.66	18,017,028,049.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36,552,142.18	1,600,441,856.95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21,689,376.49	18,124,544.57
应交税费		22,801,006.11	45,452,563.71
其他应付款		2,683,480,187.05	1,952,371,156.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204,881.15	1,584,929,345.7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379,727,592.98	5,201,319,467.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8,380,261.69	109,456,044.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9,500,000.00	9,5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226,589.40	4,740,648.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0,843.58	4,798,629.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17,694.67	128,495,322.85
负债合计		3,495,245,287.65	5,329,814,79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87,767,350.36	4,487,767,350.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664,860.50	13,528,982.5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5,582,028.68	1,363,085,309.93
未分配利润		1,685,302,085.47	2,022,831,616.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464,316,325.01	12,687,213,25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959,561,612.66	18,017,028,049.79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171,040,734.56	4,481,854,247.71
其中：营业收入	七、52	5,171,040,734.56	4,481,854,247.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11,338,597.34	3,311,304,016.68
其中：营业成本	七、52	3,011,198,491.24	2,419,699,495.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3	85,690,739.50	94,232,109.63
销售费用	七、54	136,807,279.49	156,623,084.83
管理费用	七、55	739,466,675.96	651,878,429.63
研发费用	七、56	2,040,436.71	862,533.80
财务费用	七、57	30,189,480.43	-4,707,897.57
其中：利息费用		31,106,802.14	94,038,035.95
利息收入		46,215,912.56	76,143,049.27
资产减值损失	七、58	305,945,494.01	-7,283,739.51
加：其他收益	七、59	369,721,253.88	829,082,032.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0	223,739,217.01	212,283,35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207,316.33	98,365,377.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23,776,132.14	155,424.0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76,938,740.25	2,212,071,041.74
加：营业外收入	七、63	75,197,727.70	42,759,160.10
减：营业外支出	七、64	18,404,389.23	16,802,107.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33,732,078.72	2,238,028,094.52
减：所得税费用	七、65	142,148,924.39	173,253,739.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583,154.33	2,064,774,355.1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583,154.33	2,064,774,355.1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522,203.18	2,063,854,313.14
2. 少数股东损益		-29,939,048.85	920,041.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6	-7,864,122.06	16,430,747.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64,122.06	16,430,747.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64,122.06	16,430,747.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64,122.06	16,430,747.9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			

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83,719,032.27	2,081,205,103.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3,658,081.12	2,080,285,061.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939,048.85	920,041.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4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3,395,096.77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3,135,067.08 元。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421,822,854.85	2,117,087,611.7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578,252,174.60	1,221,159,613.00
税金及附加		5,467,443.55	22,831,237.7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544,102.92	46,552,261.22
研发费用		997,848.44	38,533.80
财务费用		-8,713,835.34	-30,389,347.76
其中：利息费用		48,227,448.92	32,624,932.27
利息收入		57,246,344.95	63,509,407.79
资产减值损失		425,882.43	-5,882,596.12
加：其他收益		256,244,058.10	763,969,057.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23,866,405.98	229,619,438.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8,207,316.33	98,365,377.5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0,959,702.33	1,856,366,906.25
加：营业外收入		343,837.05	246,8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75,050.61	2,243,209.9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0,228,488.77	1,854,370,496.26
减：所得税费用		55,261,301.25	106,385,342.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4,967,187.52	1,747,985,153.40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4,967,187.52	1,747,985,153.40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864,122.06	16,430,747.9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864,122.06	16,430,747.9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864,122.06	16,430,747.94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17,103,065.46	1,764,415,901.3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342,952,541.09	5,290,971,664.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4,298,557.19	565,481,68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339,794,824.89	1,050,217,48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77,045,923.17	6,906,670,829.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0,905,291.11	1,891,643,195.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8,126,747.24	829,655,600.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6,681,336.56	1,262,973,13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805,098,294.26	924,620,97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0,811,669.17	4,908,892,90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68	2,366,234,254.00	1,997,777,919.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80,941,082.45	5,087,346,027.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551,641.73	103,516,06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47,012.14	15,723,964.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6,310,066.40	17,869,555.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2,949,802.72	5,224,455,610.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22,145,316.35	756,201,159.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0,315,556.00	4,211,372,448.9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768,614.2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1,411,699.31	882,19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6,641,185.86	4,968,455,805.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691,383.14	255,999,80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23,26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023,26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9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9,5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973,266.00	9,5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39,010,926.91	86,751,251.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30,671,917.19	1,436,426,908.6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3,455,734.45	123,452,948.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3,138,578.55	1,646,631,10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165,312.55	-1,637,071,10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68	-2,667,622,441.69	616,706,61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68	6,029,763,448.51	5,413,056,833.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68	3,362,141,006.82	6,029,763,448.51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9,044,645.86	2,583,032,144.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1,330,316.86	507,947,305.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7,213,957.69	1,163,376,30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7,588,920.41	4,254,355,756.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81,448,118.73	1,694,366,50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43,990.26	28,269,87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7,071,999.07	979,629,48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08,707.84	344,788,161.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1,572,815.90	3,047,054,02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016,104.51	1,207,301,728.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80,941,082.45	5,117,346,027.3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678,830.70	120,872,31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37.00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292,148.08	160,228,934.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61,915,698.23	5,398,447,775.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196,588.37	62,366,14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83,410,948.00	4,221,372,448.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5,922,048.46	176,618,815.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35,529,584.83	4,460,357,410.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613,886.60	938,090,36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86,705.10	38,532,89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86,705.10	38,532,89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5,035,987.21	15,103,689.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17,932,429.93	1,422,644,869.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32,738.28	102,807,51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9,501,155.42	1,540,556,078.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4,614,450.32	-1,502,023,187.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2,212,232.41	643,368,906.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8,127,462.93	4,524,758,55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5,915,230.52	5,168,127,462.93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619,180,524.01		13,528,982.56		1,363,085,309.93		3,380,520,620.25	45,851,124.93	14,222,166,56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38,018,113.82						-3,599,071.39		134,419,042.43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757,198,637.83		13,528,982.56		1,363,085,309.93		3,376,921,548.86	45,851,124.93	14,356,585,604.11
三、本					-142,343,677.5		-7,864,122.		122,496,718.75		-140,974,515.57	-23,500,575.	-192,186,171.94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7		06					49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7,864,122. 06					1,421,522,203.1 8	-29,939,048. 85	1,383,719,032.2 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42,343,677.5 7								7,023,266.00	-135,320,411.57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7,023,266.00	7,023,266.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额												
4. 其他					-142,343,677.57							-142,343,677.57
(三) 利润分配								122,496,718.75	-1,562,496,718.75	-584,792.64		-1,440,584,792.6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496,718.75	-122,496,718.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0,000,000.00	-584,792.64		-1,440,584,792.6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339,678. 84					339,678.84	
2. 本 期使 用							339,678. 84					339,678.84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4,800,000,000. 00				4,614,854,960. 26		5,664,860.5 0		1,485,582,028. 68		3,235,947,033.2 9	22,350,549.4 4	14,164,399,432. 17

2018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595,435,101.39		-2,901,765.38		1,188,286,794.59		2,832,400,354.12	50,962,405.59	13,464,182,890.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5,681,019.82						-534,603.06		75,146,416.76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671,166,121.21		-2,901,765.38		1,188,286,794.59		2,831,865,751.06	50,962,405.59	13,539,329,307.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082,516.62		16,430,747.94		174,798,515.34		545,055,797.80	-5,111,280.66	817,256,29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30,747.94				2,063,854,313.14	920,041.96	2,081,205,103.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082,516.62							-6,031,322.62	80,051,194.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6,082,516.62							-6,031,322.62	80,051,194.00
（三）利润分配									174,798,515.34		-1,518,798,515.34		-1,34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98,515.34		-174,798,515.34		

2018 年年度报告

											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4,000.00		-1,344,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15,560.75					615,560.75
2. 本期使用								615,560.75					615,560.7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				4,757,198.63		13,528,982.56		1,363,085.93		3,376,921.86	45,851,124.93	14,356,585.60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				4,487,767.36		13,528,982.56		1,363,085.93	2,022,831.67	12,687,213.52

2018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 ,000.00			4,487,767 ,350.36		13,528,9 82.56		1,363,08 5,309.93	2,022,83 1,616.70	12,687,21 3,259.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64,1 22.06		122,496, 718.75	-337,529 ,531.23	-222,896, 934.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64,1 22.06			1,224,96 7,187.52	1,217,103 ,065.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2,496, 718.75	-1,562,4 96,718.7 5	-1,440,00 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2,496, 718.75	-122,496 ,718.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0,0 00,000.0 0	-1,440,00 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18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7,767,350.36		5,664,860.50		1,485,582,028.68	1,685,302,085.47	12,464,316,325.0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59,866,761.09		-2,901,765.38		1,188,286,794.59	1,793,644,978.64	12,238,896,76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0,000,000.00				4,459,866,761.09		-2,901,765.38		1,188,286,794.59	1,793,644,978.64	12,238,896,76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00,589.27		16,430,747.94		174,798,515.34	229,186,638.06	448,316,490.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430,747.94			1,747,985,153.40	1,764,415,901.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900,589.27						27,900,589.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900,589.27						27,900,589.27
（三）利润分配									174,798,515.34	-1,518,798,515.34	-1,34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98,515.34	-174,798,515.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1,344,000,000.00	-1,344,000,000.00

2018 年年度报告

配										00,000.00	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0,000,000.00				4,487,767,350.36		13,528,982.56		1,363,085,309.93	2,022,831,616.70	12,687,213,259.55

法定代表人：王世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祥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屈文学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158）（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重庆水务集团”，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于2007年9月6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注册号为5000000000034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法定代表人：武秀峰；2012年12月21日重庆水务集团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1月6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吴家宏；2013年10月29日重庆水务集团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3年11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祖伟；2015年10月13日重庆水务集团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修改公司章程，2015年11月5日完成工商变更，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世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093295592。

2010年3月19日，根据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0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61号”文《关于核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80,000.00万元。其中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出资360,5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75.104%；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64,5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3.44%；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5,000.00万元，占总股本的1.04%。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大信验字[2010]第2-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10月26日，本公司接到公司原控股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原第二大股东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及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三方书面通知，水务资产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36.60%股份、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本公司13.44%股份及现金约4.4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共同对重庆德润环境进行增资（以下简称“该项目”）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该项目实施完成后，重庆德润环境将持有本公司50.04%的股份，并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水务资产公司对本公司直接的持股比例将由75.124%变为38.52%（其中2015年7月9日至17日期间增持960,689股，占股本总额的0.02%）；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将不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015年12月31日，该项目股份变更过户手续完成。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下设26个全资及控股一级子公司，分别为：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重庆市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

公司、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安陆市湏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 个合营公司为：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4 个联营公司，分别为：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资本：480,000.00 万元；

公司注册地：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 1 号；

公司营业办公地：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 1 号。

2.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业务性质：公用事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从事城镇给排水项目的投资、经营及建设管理；从事城镇给排水相关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运营及管理；给排水设备制造、安装及维护；给排水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水环境综合治理。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拥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机电安装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境污染治理甲级、房地产开发二级资质并可兼营销售建筑材料、建筑机械设备租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简介：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7〕122 号文《关于授予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批复》，公司享有授权范围内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实行供排水一体化经营，特许经营期限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30 年。公司所属供水企业水费的收取额以覆盖本公司供水业务的合理成本、税金（以及法定规费）以及合理的利润确定，合理成本包括合理投资成本及合理经营成本。在特许经营期内，凡因物价水平上升而导致公司供水成本上升，而不能达到供水企业合理利润水平时，可由公司向重庆市政府主管部门提出水价格调整申请，并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审核，国家另有规定除外。政府主管部门应自收到价格调整申请后 2 个月内，完成审定工作。供水价格经审定并通过价格调整相关程序后，及时作出调整。按照上述原则确定的收费价格，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的收益水平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须事前得到重庆市人民政府的批准。公司目前供水企业共计 34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243.60 万立方米/日，其中：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186.30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3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11.2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7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6.2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2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13 万立方米/日；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7 套制水系统（水厂），生产能力 26.9 万立方米/日。

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每 3 年核定一次。首期（即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 3 年）结算价格为 3.43 元/立方米，根据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建[2009]607 号文件制定的《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核定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的实施办法》的规定，首期结算价格延期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结算期间污水处理费用=Σ 单位结算价格*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 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设计污水处理量的 60%；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 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实际污水处理量）。重庆市财政局或授权单位根据已核定的结算价格、结算水量和本公司提交的合格支持凭据，于每季度末之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授予公司供排水特许经营权的相关规定，经重庆市财政局渝财公〔2017〕83 号文件核定，公司 2017-2019 年第四期政府采购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为 2.77 元/立方米（不含污泥处置费和所得税），同时规定，对于结算期内的提标改造建设投资及回报、缴纳的增值税及附加，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审定后予以补助。

公司目前排水企业投入运行的污水处理厂有 66 个，污水处理业务日处理能力为 292.44 万立方米。其中：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3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86.10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30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93.69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1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32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12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47.95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26.25 万立方米/日；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1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1.5 万立方米/日；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 个污水处理厂，生产能力 4.95 万立方米/日。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 本财务报表及附注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由第四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通过及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3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5	重庆市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名称
6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7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9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10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1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2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3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4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6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17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18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19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1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2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3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24	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按以下顺序处理：

①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范围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集团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集团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集团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集团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

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b.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集团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①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②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当本集团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

续计量：①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本集团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认定标准包括下列各项：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大于等于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低于其成本 20%并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成本的计算方法	按该项资产取得时的账面成本确定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该项资产期末公开市场收盘价格确定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按连续标准公历月份计算确定

(6) 本期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④其他表明本集团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等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90	90

注：公司所属供排水企业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及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如上表所示；公司所属建筑施工企业及其他企业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和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2-3 年为 20%；3 年以上的按 50% 外；其余同公司所属供排水企业。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个别认定法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围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工程施工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

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

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高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集团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 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 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但不丧失控制权时, 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 对于处置的股权, 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 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 同时, 对于剩余股权, 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 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①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②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8-35	3	2.77-12.1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3	5.39-19.4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8	3	5.39-19.4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6	3	16.17
管网	平均年限法	15-20	3	4.85-6.47
其他	平均年限法	10	3	9.7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

(含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3-10 年	软件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注）	特许经营期限	特许经营权合同
其他	10 年	资产使用年限

注：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中对以 BOT（建造—运营—移交）方式建设公共基础设施，在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项目的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将特许经营权确认为无形资产，该无形资产在从事经营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而预计将发生的支出，确认为预计负债。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集团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5) 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原则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自来水销售收入、污水处理收入和工程施工收入等，具体的确认原则如下：

①自来水销售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后，公司定期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每月计算并确认收入。

②污水处理收入：公司污水处理服务费采取政府采购的形式，污水处理服务结算价格每3年核定一次。在特许经营期内，公司结算期间污水处理费用=∑ 单位结算价格*各污水厂结算污水处理量(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若实际污水处理量≥设计污水处理量的60%，则结算污水处理量为实际污水处理量)。公司每月末根据地方财政局或授权单位已核定的结算价格和结算水量确认收入。

③工程施工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通常按照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

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除贷款贴息补助采用净额法核算外，其余所有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本公司仅贷款贴息采用净额法核算。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计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减少期初余额应收账款 819,269,166.27，增加期初余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19,269,166.27
将工程物资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减少期初余额工程物资 15,925,459.84，增加期初余额在建工程 15,925,459.84
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计入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减少期初余额应付账款 710,037,501.62，增加期初余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10,037,501.62
将专项应付款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减少期初余额专项应付款 12,000,000.00，增加期初余额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0
将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执行《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6 号）	减少上期发生额管理费用 862,533.80，增加上期发生额研发费用 862,533.80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本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采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3%、4%、6%、10%、11%、16%、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7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15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5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25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25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25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安陆市涓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注：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现在属于三免三减半期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西部开发办关于西部大开发若干政策措施实施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01〕73号）文件精神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相关规定，就进一步支持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政策作了明确，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重庆市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对公司2018年度企业所得税暂按15%的税率征收。

2. 根据“财税〔2015〕78号”文规定，公司污水处理业务收入自2015年7月1日起享受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为70%。

3.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以及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第2项“公共污水处理”中的“城镇污水处理项目”规定，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2016年至2018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19年至2021年减半以1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2015年至2017年免缴企业所得税，自2018年至2020年减半以1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重庆市财政局取得的污水处理服务结算资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70号）的相关规定，对企业自2011年1月1日起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企业将符合规定条件的财政性资金作不征税收入处理后，在5年（60个月）内未发生支出且未缴回财政或其他拨付资金的政府部门的部分，应当重新计入取得该资金第六年的应税收入总额，重新计入应税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发生的支出，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报告期公司已按上述政策将污水处理收入作为企业所得税的不征税收入进行申报。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1,177.92	100,624.96
银行存款	3,362,049,807.59	6,028,779,319.24
其他货币资金	41,023,822.48	20,276,285.76
合计	3,403,164,807.99	6,049,156,229.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41,023,822.48元，其中存于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14,516,914.08元，保函押金26,506,887.09元，存出投资款21.31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00,000.00	
应收账款	904,569,214.39	819,269,166.27

合计	906,069,214.39	819,269,166.27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票据****(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6,931,991.16	100.00	102,362,776.77	10.17	904,569,214.39	915,767,122.48	100.00	96,497,956.21	10.54	819,269,166.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06,931,991.16	/	102,362,776.77	/	904,569,214.39	915,767,122.48	/	96,497,956.21	/	819,269,166.2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887,553,289.69	44,360,224.36	5.00
1 年以内小计	887,553,289.69	44,360,224.36	5.00
1 至 2 年	35,412,261.10	3,541,226.11	10.00

2至3年	26,276,740.23	8,833,973.57	33.62
3年以上	57,689,700.14	45,627,352.73	79.09
合计	1,006,931,991.16	102,362,776.77	10.1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864,820.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帐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重庆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713,520,095.09	1年以内	70.86	35,676,004.76
忠县蓝天环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24,181.82	1年以内	5.12	2,576,209.09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母公司	21,989,865.38	0-3年以上	2.18	5,124,322.66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13,381,265.47	1年以内、1-2年	1.33	1,121,176.07
贵州大龙汇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33,888.85	1年以内	1.23	621,694.44
合计		<u>812,849,296.61</u>		<u>80.72</u>	<u>45,119,407.02</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3,218,415.43	23.70	60,504,018.30	33.28
1至2年	31,232,960.35	22.29	25,872,100.29	14.23
2至3年	20,500,217.79	14.63	28,751,372.14	15.82

3 年以上	55,198,226.08	39.38	66,668,685.03	36.67
合计	140,149,819.65	100.00	181,796,175.7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单位	年末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5,270,647.78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大绿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5,083,000.00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金虹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15,038,218.50	1-2年	工程未结算
重庆恩泽劳务公司	8,336,514.03	1-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置瑞建筑劳务公司	5,809,233.36	1-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徐登练	7,230,711.52	1-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泰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776,709.44	3年以上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中环建设有限公司	5,258,531.54	1-2年	工程未结算
<u>合计</u>	<u>77,803,566.17</u>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70,647.78	3年以上	10.90
重庆大绿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83,000.00	3年以上	10.76
重庆市金虹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38,218.50	1-2年	10.73
重庆恩泽劳务公司	非关联方	8,336,514.03	1-3年以上	5.95
徐登练	非关联方	7,230,711.52	1-3年以上	5.16
<u>合计</u>		<u>60,959,091.83</u>		<u>43.50</u>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9,121,580.14	1,115,161,668.48
合计	459,121,580.14	1,115,161,668.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0,000,000.00	72.34	1,050,000.00	0.30	348,950,000.00	1,000,000,000.00	87.82	3,000,000.00	0.30	997,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6,546,252.80	24.09	23,532,710.16	20.19	93,013,542.64	118,999,836.50	10.45	19,092,199.50	16.04	99,907,637.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53,536.20	3.57	95,498.70	0.55	17,158,037.50	19,656,015.41	1.73	1,401,983.93	7.13	18,254,031.48
合计	483,799,789.00	/	24,678,208.86	/	459,121,580.14	1,138,655,851.91	/	23,494,183.43	/	1,115,161,668.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交通银行重庆渝中支行	350,000,000.00	1,050,000.00	0.30	理财产品
合计	350,000,000.00	1,05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55,103,642.66	2,755,182.48	5.00
1 年以内小计	55,103,642.66	2,755,182.48	5.00
1 至 2 年	22,051,036.21	2,205,103.64	10.00
2 至 3 年	21,433,202.68	5,102,992.65	23.81
3 年以上	17,958,371.25	13,469,431.39	75.00
合计	116,546,252.80	23,532,710.16	20.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理财	350,000,000.00	1,000,000,000.00
保证金	89,681,878.86	29,378,296.01
基建单位往来	8,035,332.15	14,635,662.90
其他	36,082,577.99	94,641,893.00
合计	483,799,789.00	1,138,655,851.9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68,301.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84,276.4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重庆渝中支行	理财产品	350,000,000.00	1年以内	72.34	1,050,000.00
重庆市泰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7,695,355.59	1年以内、1-2年	3.66	1,047,096.69
重庆四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200,000.00	1年以内、2-3年	2.73	1,890,00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保证金	8,636,052.76	0-3年以上	1.79	1,635,406.61
新疆美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0	3年以上	1.24	3,000,000.00
合计	/	395,531,408.35	/	81.76	8,622,503.3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9,817,358.00		49,817,358.00	45,376,275.10		45,376,275.10
在产品	2,478,299.75		2,478,299.75	8,241,768.86		8,241,768.86
库存商品	638,629.01		638,629.01	1,290,645.04		1,290,645.04
周转材料				1,922,859.37		1,922,859.37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8,020,193.86		108,020,193.86	26,633,052.18		26,633,052.18
在途物资	74,131,767.61		74,131,767.61	40,551,668.46		40,551,668.46
低值易耗品	5,437,020.61		5,437,020.61	1,655,826.82		1,655,826.82
工程施工	169,351,138.62		169,351,138.62	163,484,899.54		163,484,899.54
其他	14,603.36		14,603.36	7,897.74		7,897.74
合计	409,889,010.82		409,889,010.82	289,164,893.11		289,164,893.1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631,625,997.83
累计已确认毛利	42,430,551.54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566,036,355.51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08,020,193.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的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5.83% 股权	1,759,840.91	1,454,600.00		2019 年
合计	1,759,840.91	1,454,600.00		/

其他说明：

注：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优化产业配置，将其出售处置。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理财产品	35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48,842,410.69	24,974,295.93
待认证进项税	8,368,387.75	287,279.24
预缴企业所得税		1,761,363.88
转出多交增值税	6,497,580.86	
其他		605.60
合计	413,708,379.30	27,023,544.65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0,316,357.36		500,316,357.36	511,328,106.59		511,328,106.5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35,185,500.76		35,185,500.76	44,437,409.08		44,437,409.08
按成本计量的	465,130,856.60		465,130,856.60	466,890,697.51		466,890,697.51
合计	500,316,357.36		500,316,357.36	511,328,106.59		511,328,106.5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2,446,543.40		12,446,543.40
公允价值	35,185,500.76		35,185,500.7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2,738,957.36		22,738,957.36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22,014,189.60			22,014,189.60					2.00	2,376,000.00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0,500,000.00			220,500,000.00					5.15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25	25,000,000.00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19,200,000.00			19,200,000.00					15.00	
重庆智慧水务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15.00	750,000.00

重庆市二次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666,667.00			2,666,667.00					13.33	
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1,759,840.91		1,759,840.91						5.83	
合计	466,890,697.51		1,759,840.91	465,130,856.60					/	28,126,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2、持有至到期投资****(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适用 不适用**(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3、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34,311,071.94	102,933.20	34,208,138.74	125,270,276.53	375,810.81	124,894,465.72	
其他	123,437,589.04		123,437,589.04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合计	157,748,660.98	102,933.20	157,645,727.78	242,270,276.53	375,810.81	241,894,465.72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68,802.19			103,464.55			60,000.00			1,112,266.65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7,457,536.44			32,570.21						7,490,106.65	
小计	1,076,259.73			103,497.025			60,000.00			1,119,756.76	
二、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4,184,171.61			-38,366.15			6,000.00			18,145,805.46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2,028,704.53			1,147,760.81						3,176,465.34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1,744,704.35		2,071,735.88	327,031.53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5,429,327.74			2,237,743.55						7,667,071.29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30,050,459.31			11,036,120.99			1,120,000.00			39,966,580.30	
小计	63,437,367.54		2,071,735.88	14,710,290.73			7,120,000.00			68,955,922.39	
合计	1,139,697.10		2,071,735.88	118,207,316.33			67,120,000.00			1,188,712.68	

其他说明

注：公司本年度以 4,345,740.00 元将所持有的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全部 21% 的股权受让，期末不再持有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股权。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3,820,743.80	116,523,946.53		210,344,690.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883.92	118,046.25		362,930.1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44,883.92	118,046.25		362,930.1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94,065,627.72	116,641,992.78		210,707,620.5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605,080.63	28,587,279.19		64,192,359.82
2. 本期增加金额	2,831,283.11	2,539,781.65		5,371,064.76
(1) 计提或摊销	2,608,615.68	2,505,843.36		5,114,459.04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22,667.43	33,938.29		256,605.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8,436,363.74	31,127,060.84		69,563,424.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629,263.98	85,514,931.94		141,144,195.92
2. 期初账面价值	58,215,663.17	87,936,667.34		146,152,330.5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693,609,961.14	7,525,818,872.4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693,609,961.14	7,525,818,872.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14,920,092.96	6,635,695,325.11	2,335,723,905.58	65,602,947.56	104,072,521.68	13,556,014,792.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306,598,947.52	962,383,949.49	612,154,493.83	5,456,070.74	44,000,911.35	2,930,594,372.93
(1) 购置	936,390,673.40	540,660,444.80	400,398,323.35	3,726,152.26	26,954,802.69	1,908,130,396.50
(2) 在建工程转入	355,344,052.07	372,021,823.84	206,008,188.01	1,661,462.37	16,879,533.70	951,915,059.9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14,864,222.05	49,701,680.85	5,747,982.47	68,456.11	166,574.96	70,548,916.44
3. 本期减少金额	18,221,835.28	33,721,018.21	105,135,011.81	2,124,672.32	5,757,354.48	164,959,892.10
(1) 处置或报废	6,833,321.52	61,593,974.83	47,295,786.38	2,124,672.32	1,564,321.18	119,412,076.23
(2) 其他	11,388,513.76	-27,872,956.62	57,839,225.43		4,193,033.30	45,547,815.87
4. 期末余额	5,703,297,205.20	7,564,358,256.39	2,842,743,387.60	68,934,345.98	142,316,078.55	16,321,649,273.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86,147,069.47	2,946,433,909.66	1,377,739,253.27	51,151,177.78	46,298,838.32	6,007,770,248.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081,656.34	357,436,580.34	144,398,681.10	6,102,873.95	10,116,922.90	713,136,714.63

(1) 计提	162,232,291.80	356,098,598.93	177,372,995.91	5,800,198.91	9,955,345.22	711,459,430.77
(2) 其他	32,849,364.54	1,337,981.41	-32,974,314.81	302,675.04	161,577.68	1,677,283.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23,626.42	54,088,305.67	38,963,586.07	2,060,932.15	1,234,656.39	109,071,106.70
(1) 处置或报废	3,239,495.83	54,086,500.66	39,260,526.53	1,952,162.17	1,232,114.99	99,770,800.18
(2) 其他	9,484,130.59	1,805.01	-296,940.46	108,769.98	2,541.40	9,300,306.52
4. 期末余额	1,768,505,099.39	3,249,782,184.33	1,483,174,348.30	55,193,119.58	55,181,104.83	6,611,835,856.4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820,487.75	4,471,929.11	10,373,137.34		760,117.70	22,425,671.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4,997.66	4,227,218.09			6,222,215.75
(1) 处置或报废		1,994,997.66	4,227,218.09			6,222,215.75
4. 期末余额	6,820,487.75	2,476,931.45	6,145,919.25		760,117.70	16,203,456.1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27,971,618.06	4,312,099,140.61	1,353,423,120.05	13,741,226.40	86,374,856.02	9,693,609,961.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821,952,535.74	3,684,789,486.34	947,611,514.97	14,451,769.78	57,013,565.66	7,525,818,872.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3,051,545.64	6,860,009.98		6,191,535.66	
机器设备	10,332,083.35	9,700,107.90		631,975.45	
运输工具	1,004,731.20	974,589.26		30,141.94	
其他	55,791.56	54,117.80		1,673.76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15,332,217.1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增减变动的其他主要系资产类别调整以及根据竣工决算金额调整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71,010,742.43	1,059,053,353.62
工程物资	18,316,612.64	15,925,459.84
合计	1,189,327,355.07	1,074,978,813.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452,616,143.81	281,605,401.38	1,171,010,742.43	1,066,912,332.73	7,858,979.11	1,059,053,353.62
合计	1,452,616,143.81	281,605,401.38	1,171,010,742.43	1,066,912,332.73	7,858,979.11	1,059,053,353.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唐家桥污水处理厂附属工程	460,870,000.00	139,284,588.08	123,181,522.95			262,466,111.03	56.95	65%	5,764,890.27	261,213.98	5.12	债券资金、自有资金
钓鱼嘴供水管道工程	103,980,000.00	35,921,478.16	6,972,647.32	21,635,520.07		21,258,605.41	69.02	79%	6,581,692.72	39,510.41	5.12	债券资金、自有资金
丰收坝水厂二期工程	205,725,100.00	31,642,883.00	51,305,782.16	52,116,414.04		30,832,251.12	40.32	80%	726,453.31	57,270.96	5.12	债券资金、自有资金
鸡冠石污水处理厂除臭加盖工程	293,350,000.00	130,553,857.84	34,200,463.35	164,749,128.02		5,193.17	56.16	100%	204,411.47	28,091.27	5.12	债券资金、自有资金
鸡冠石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808,900,000.00	47,094,472.10	358,759,159.79			405,853,631.89	50.17	78%				自有资金
212 国道截污干管工程	42,723,900.00	28,656,130.54	3,275,159.84	31,931,290.38			74.74	100%				国债资金、自有资金
提标改造项目（永川项目）	55,420,000.00	24,553,970.13	29,651,359.93	54,205,330.06			97.81	100%				自有资金

2018 年年度报告

东渝片区唐家沱组团供水工程	158,860,000.00	31,982,268.74	22,196,061.14	54,178,329.88			34.1	100%				自有资金
长寿污水处理一、二期提标改造工程	20,847,000.00	10,164,917.14	5,731,421.60	15,896,338.74			76.25	100%				自有资金
江津几江厂提标改造项目	52,660,000.00	21,787,698.22	29,982,898.90	51,770,597.12			98.31	100%				自有资金
白洋滩二期扩建工程	139,364,000.00		41,731,310.51			41,731,310.51	29.94	60%				自有资金
石马河西片区沿江污水截流干管工程	47,343,000.00	4,257,695.88	24,421,477.14	28,581,367.55		97,805.47	60.58	100%				自有资金
提标改造项目（西永项目）	28,648,100.00	11,014,352.11	11,417,474.19	22,165,245.90		266,580.40	78.3	100%				自有资金
提标改造项目（北碚项目）	39,088,800.00	20,129,649.19	13,542,997.02	33,672,646.21			86.14	100%				自有资金
黄沙溪水厂停运配套供水设施改造项目	108,538,000.00	3,156,058.60	53,964,512.25	57,120,570.85			52.63	100%				自有资金
中梁山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一期）	18,386,100.00	11,421,210.35	2,684,813.50			14,106,023.85	76.72	80%				自有资金

政府移交项目 (丰都、忠县、武隆)		73,225,923.47				73,225,923.47						国债资金
九龙水电工程	428,450,000.00	272,234,078.13	5,469,044.14			277,703,122.27	64.82	64.82%	50,879,369.37			债券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3,013,154,000.00	897,081,231.68	818,488,105.73	588,022,778.82		1,127,546,558.59	/	/	64,156,817.14	386,086.6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九龙水电工程	273,746,422.27	政策变化，项目终止建设并涉及仲裁
合计	273,746,422.2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龙水电工程项目日鲁库、中古、汤古三个小型梯级电站（总装机规模4.4万千瓦），因政策环境变化影响、施工总承包方严重违约等原因，九龙水电项目一度实质性停止工程实体施工。2018年5月，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下达《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无序开发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专项清理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8〕325号），全面排查长江经济带单站装机容量在5万千瓦及以下的水电项目的开发及环评情况，又增加了项目主体工程环境影响回顾性评价及变更部分环评手续办理的不确定性。

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终止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九龙公司终止该项目投资，并由公司经营层继续做好涉及该项目的法律仲裁、后续手续完善、资产处置、环境修复等方面工作。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九龙水电项目资产经判断已出现减值迹象，为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于本报告期内对九龙水电工程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1,378,436.59		11,378,436.59	9,598,029.59		9,598,029.59
专用设备	6,938,176.05		6,938,176.05	6,327,430.25		6,327,430.25
合计	18,316,612.64		18,316,612.64	15,925,459.84		15,925,459.84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6,081,503.21			31,321,044.81	208,943,493.33	852,868.00	1,277,198,909.35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857,821.09			5,681,213.43	26,484,681.77	282,460.50	294,306,176.79
(1) 购置	213,294,399.63			5,341,590.80	1,184,418.21	282,460.50	220,102,869.1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48,563,421.46		339,622.63	25,300,263.56			74,203,307.65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41,475.70						23,741,475.70
(1) 处置	23,623,429.45						23,623,429.45
(2) 其他	118,046.25						118,046.25
4. 期末余额	1,274,197,848.60		37,002,258.24	235,428,175.10	1,135,328.50		1,547,763,610.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249,505.79		18,413,796.95	15,329,795.02	92,393.99		239,085,491.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289,341.24		3,512,576.54	8,277,994.86	113,532.72		45,193,445.36
(1) 计提	22,922,863.34		3,512,576.54	8,277,994.86	113,532.72		34,826,967.46
(2) 其他	10,366,477.90						10,366,47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5,695,720.06						5,695,720.06
(1) 处置	5,661,781.77						5,661,781.77
(2) 其他	33,938.29						33,938.29
4. 期末余额	232,843,126.97		21,926,373.49	23,607,789.88	205,926.71		278,583,217.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79,095.60						1,879,09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79,095.60						1,879,095.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39,475,626.03		15,075,884.75	211,820,385.22	929,401.79		1,267,301,297.79

2. 期初账面价值	828,952,901.82			12,907,247.86	193,613,698.31	760,474.01	1,036,234,322.00
-----------	----------------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119,245,497.92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安陆市滨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66,524.00				1,966,524.00
合计		1,966,524.00				1,966,524.0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6,668,435.61	20,438,438.68	120,886,975.77	19,396,475.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93,072,386.92	14,556,173.76	88,909,173.71	14,007,508.95
合计	219,740,822.53	34,994,612.44	209,796,149.48	33,403,984.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738,957.36	3,410,843.58	31,990,865.68	4,798,629.84
合计	22,738,957.36	3,410,843.58	31,990,865.68	4,798,629.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63,218,146.76	153,143,014.62
可抵扣亏损	63,604,654.78	80,724,079.40
合计	526,822,801.54	233,867,094.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1,090,008.01	11,470,115.18	
2020 年		2,107,846.78	
2021 年	1,144,133.19	25,567,110.67	
2022 年	4,680,333.96	41,579,006.77	
2023 年	56,690,179.62		
合计	63,604,654.78	80,724,079.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57,001,114.77	85,458,506.54
合计	57,001,114.77	85,458,506.54

2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52,092,958.70	710,037,501.62
合计	1,052,092,958.70	710,037,501.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700,997,601.16	455,762,565.33
材料款	100,335,370.28	139,680,003.71
设备款	120,051,885.67	28,998,414.35
维修费	8,596,036.60	18,271,781.88
质保金	34,747,850.45	29,506,563.25
污泥处理费	10,687,467.18	5,853,312.89
资产租赁费	34,498,883.39	
其他	42,177,863.97	31,964,860.21
合计	1,052,092,958.70	710,037,501.6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竣卓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3,269,019.29	工程未结算
重庆华联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17,152,998.70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南碛滑坡治理工程有限公司	12,089,058.63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780,690.68	工程未结算
万州水电建筑公司	11,355,501.33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渝北区石船镇人民政府	10,000,000.00	产权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重庆市黔江区盛黔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368,388.44	产权过户手续尚未完成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160,734.70	质保期未结束
四川省营山县西城建筑公司	6,856,627.18	工程未结算
中铁十局集团有限公司	6,287,623.26	质保期未结束
江西省宏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29,705.34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中天水务有限公司	5,632,660.77	工程未结算

重庆涪陵建设工程公司	5,327,768.00	工程未结算
金剑环保有限公司	4,230,305.26	工程未结算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4,003,115.40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42,644,196.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605,664,372.03	794,742,856.83
材料款	2,840,000.00	3,302,332.05
运行费和水电费	3,379,009.87	5,572,129.08
其他	22,765,943.23	20,978,611.72
合计	634,649,325.13	824,595,929.6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5,719,166.35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兴荣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12,121,095.59	工程未结算
重庆金九丰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43,805.86	工程未完工
重庆江津区津通有限公司	8,076,111.11	工程未结算
重庆叁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517,274.17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508,853.20	工程未完工
开县碧水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	工程未结算
重庆华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281,553.42	工程未完工
重庆丹龙润洲置业有限公司	5,167,378.68	工程未完工
重庆融金置业有限公司	4,538,970.55	工程未完工
重庆和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8,615.41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中昂地产有限公司	4,492,176.55	工程未完工
重庆九龙园高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087,560.94	工程未结算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940,877.41	工程未完工
重庆高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892,588.38	工程未结算
葛洲坝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3,885,598.00	工程未完工
重庆远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08,477.67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075,665.99	工程未结算
重庆市碧桂园璧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68,914.29	工程未结算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3,021,384.22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16,356,067.7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2,462,950.86	870,996,628.82	855,098,763.00	278,360,816.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891,656.33	129,261,662.88	129,363,753.67	13,789,565.54
三、辞退福利		98,694.00	98,69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76,354,607.19	1,000,356,985.70	984,561,210.67	292,150,382.2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7,074,197.04	656,826,754.98	645,735,951.64	228,165,000.38
二、职工福利费		42,900,479.04	42,900,479.04	
三、社会保险费	4,151,072.88	84,995,211.96	84,372,226.41	4,774,058.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21,985.24	79,574,912.58	78,922,839.39	4,774,058.43
工伤保险费	7,143.62	5,412,870.34	5,420,013.96	
生育保险费	21,944.02	7,429.04	29,373.06	
四、住房公积金	648,537.76	63,060,175.16	63,129,692.02	579,020.9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589,143.18	21,395,522.51	17,141,928.72	44,842,736.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818,485.17	1,818,485.17	
合计	262,462,950.86	870,996,628.82	855,098,763.00	278,360,816.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3,589,142.04	102,047,443.71	102,148,273.86	13,488,311.89
2、失业保险费	173,343.29	2,833,102.25	2,860,793.89	145,651.65
3、企业年金缴费	129,171.00	24,381,116.92	24,354,685.92	155,602.00
合计	13,891,656.33	129,261,662.88	129,363,753.67	13,789,56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9,674,718.71	25,974,031.78
消费税		

营业税	2,647.04	707,651.45
企业所得税	51,289,306.26	79,219,289.01
个人所得税	1,152,498.95	2,055,344.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00,893.34	1,841,621.70
污水处理费	62,111,101.61	54,976,807.71
水资源费	5,957,946.11	8,656,263.93
房产税	41,178.84	97,041.91
教育费附加	1,550,835.87	1,393,044.09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	2,302,177.51	2,302,177.51
其他	764,349.06	708,647.70
合计	156,947,653.30	177,931,921.61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42,192,362.83	293,806,782.61
合计	1,042,192,362.83	293,806,78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垫付款	124,719,127.03	120,584,927.68
代收代付款	8,913,320.37	24,377,093.45
管网维护费	23,118,532.30	17,277,696.91
董事会基金	8,943,111.16	8,907,321.20
住房维修款	7,612,398.34	7,790,048.64
代收“主城区三级管网工程”款	4,000,000.00	4,000,000.00
175 蓄水影响治理移民资金	1,014,986.69	1,014,806.61
结算尾款	19,850,792.44	4,460,540.75
资金拆借	32,319,791.66	30,724,089.11
资产收购	714,440,139.92	40,220,263.43
用地相关款项	33,374,317.92	
运行经费和建设基金	6,330,401.02	3,795,295.11

党建工作经费	10,231,340.48	5,825,201.91
其他	47,324,103.50	24,829,497.81
合计	1,042,192,362.83	293,806,782.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管网维护费	15,570,106.23	用于城市管网维护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326,000.00	借款尚未到期
重庆市渝北区石船镇人民政府	8,000,000.00	石船镇金滩等 4 个村用户工程施工借款
住房维修金	7,110,306.15	住房维修费
重庆市宇顺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6,677,879.58	保证金
职工安置费	6,442,387.47	用于现有职工离职经济补偿
四川中海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6,325,127.51	借款尚未到期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134,964.98	供水工程保证金，工程未结算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供水工程保证金，工程未结算
东莞市炜业投资有限公司	4,176,484.49	借款尚未到期
代收“主城区三级管网工程”款	4,000,000.00	代收款项
重庆市蔡家组团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59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84,353,256.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338,433.95	54,160,328.05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570,487,671.4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48,338,433.95	1,624,647,999.48

其他说明：

2018 年 1 月 29 日，“12 渝水务”到期，根据《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按期足额兑付了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及 2017 年 1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 月 28 日期间的利息共计 15.768 亿元，“12 渝水务”已于同日摘牌。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9,95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28,094,937.60	710,957,521.47
信用借款	471,916,902.82	462,739,730.72
合计	1,149,961,840.42	1,173,697,252.1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信用借款系地方转贷国债资金。

注 2：保证借款分为日元借款、欧元借款、美元借款、人民币借款。日元借款系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投资公司通过进出口银行转贷的日本海外经济协力基金贷款，年利率为 2.60%、1.70% 和 0.75%，截止报告期末，日元借款外币余额为 8,954,625,000.00，折算为人民币 554,174,877.37 元；美元借款系重庆市财政局转贷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贷款，年利率为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基准利率与伦敦同业银行拆借利率利差之和，截止报告期末外币余额为 10,608,514.20，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72,808,354.66 元；欧元借款系中国银行重庆分行的法国政府贷款和法国政府担保的出口信贷，年利率为 2.5%，截止报告期末外币余额为 141,667.27，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为 1,111,705.57 元。

注 3：质押借款系平安银行重庆分行贷款，年利率为 4.9%。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20,626.06	2,920,626.06
专项应付款	9,5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2,420,626.06	14,920,626.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云阳污水处理项目	1,183,310.74	1,183,310.74
武隆污水处理项目	1,737,315.32	1,737,315.32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蔡家组团马河溪截污干管应急工程	9,500,000.00			9,500,000.00	
新厂搬迁项目	2,500,000.00		2,5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2,500,000.00	9,500,000.00	/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BOT 项目	27,403,742.50	29,332,752.83	BOT 预计负债
环境恢复费		2,827,693.00	九龙电力工程项目环境恢复费
合计	27,403,742.50	32,160,445.8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BOT预计负债系根据各机器设备部件的特性及技术要求，确定不同周期需更换部件的型号和数量，再将重置成本按照5年期长期贷款利率折现后计算确定。

注2：环境恢复费系九龙水电工程项目本期决议终止投资，公司对已施工部分环境恢复费进行预计负债。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7,264,530.02	556,340,506.72	24,272,021.51	749,333,015.23	
用户出资	574,493,056.96	100,834,335.45	47,502,228.20	627,825,164.21	
合计	791,757,586.98	657,174,842.17	71,774,249.71	1,377,158,179.4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2,859,318.60			178,707.36		2,680,611.24	与资产相关
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1,177,777.84			133,333.32		1,044,444.52	与资产相关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9,211,111.16			611,111.16		8,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15,843,711.24			2,066,968.42		13,776,742.82	与资产相关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5,323,804.93	490,514.42		415,322.41	753,352.42	4,645,644.52	与资产相关
何家沟及涪一中排水抢险工程补助资金	778,679.86			63,565.68		715,114.18	与资产相关
渝西项目加盖除臭政府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0	2,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嘉华大桥南延伸段房屋征收补偿费	12,610,413.00					12,610,413.00	与资产相关
江津区几江厂外污水主管抢险项目	619,615.46			32,754.96		586,860.50	与资产相关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31,132,592.60			1,762,222.20		29,370,370.40	与资产相关
科研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3,840,648.03	710,000.00		938,685.20	70,000.00	3,541,962.83	与收益相关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45,164,843.68		1,918,498.92		43,246,344.76	与资产相关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款	6,720,277.83			477,704.28		6,242,573.55	与资产相关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3,899,818.52			220,744.44		3,679,074.08	与资产相关
人工智能技术创新重大主题专项	900,000.00			50,705.63	360,000.00	489,294.37	与收益相关
市环保数采仪专项补助	282,979.25			99,495.68		183,483.57	与资产相关
土桥泵站扩建	1,456,211.35			73,520.52		1,382,690.83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年度报告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5,838,604.39			433,648.32		5,404,956.07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2,917,788.91	0.00	0.00	567,940.08	-114,285.70	2,464,134.53	与资产相关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39,643,190.09			2,441,242.05		37,201,948.04	与资产相关
渝北区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	1,600,000.00	2,000,000.00				3,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在线检测工程补助资金	9,629,782.72			2,098,475.18	114,285.70	7,417,021.84	与资产相关
政策性搬迁补偿款	12,238,274.78			509,928.12		11,728,346.66	与资产相关
重庆山地特征供水管网安全保障平台		160,000.00		50,677.71		109,322.29	与收益相关
重庆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改造工程专项补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城市污水处理工艺智慧运行和调控关键技术研究 与示范		366,700.00				366,700.00	与收益相关
水务系统物联感知关键技术设备研发与智慧云平台 构建及应用示范政府补助		360,000.00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梁山采煤区工程补助		455,000.00				455,000.00	与收益相关
铝铁复盐加药系统改造工程		294,230.00		2,451.92		291,778.08	与资产相关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10,000,000.00			666,666.67		9,333,333.33	与资产相关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3,000,000.00			200,000.00		2,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丰收坝水厂反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1,440,000.00			96,000.00		1,344,000.00	与资产相关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16,095,513.45			2,204,749.32		13,890,764.13	与资产相关
渝南大道A段给水管道工程	3,980,816.95			502,839.96		3,477,976.99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9,214,761.88	0.00	76,669.08	1,129,274.90	1,347,190.74	6,661,627.16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	8,837.18	4,339,218.62		1,717,574.86		2,630,480.94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7,264,530.02	556,340,506.72	76,669.08	21,664,809.27	2,530,543.16	749,333,015.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00,000,000.00						4,800,000,000.00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34,775,367.89			4,534,775,367.89
其他资本公积	222,423,269.94		142,343,677.57	80,079,592.37
合计	4,757,198,637.83		142,343,677.57	4,614,854,960.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年度，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自实际控制人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收购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期减少资本公积 71,133,932.02 元；

2. 本年度，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自实际控制人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收购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期减少资本公积 71,209,745.55 元。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28,982.56	-9,251,908.32		-1,387,786.26	-7,864,122.06		5,664,860.5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63,253.28						-13,663,253.2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192,235.84	-9,251,908.32		-1,387,786.26	-7,864,122.06		19,328,113.7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528,982.56	-9,251,908.32		-1,387,786.26	-7,864,122.06		5,664,860.50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9,678.84	339,678.84	
合计		339,678.84	339,678.84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63,085,309.93	122,496,718.75		1,485,582,028.6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63,085,309.93	122,496,718.75		1,485,582,028.68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0,520,620.25	2,832,400,354.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599,071.39	-534,603.0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76,921,548.86	2,831,865,751.0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1,522,203.18	2,063,854,313.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496,718.75	174,798,515.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40,000,000.00	1,344,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5,947,033.29	3,376,921,548.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1、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3,599,071.39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96,390,602.87	2,565,247,124.83	3,656,195,787.04	2,012,615,792.10
其他业务	874,650,131.69	445,951,366.41	825,658,460.67	407,083,703.77
合计	5,171,040,734.56	3,011,198,491.24	4,481,854,247.71	2,419,699,495.87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3,022,472.41	6,403,471.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24,659.51	27,671,585.11
教育费附加	7,793,994.59	11,992,688.58
资源税		
房产税	14,137,846.97	14,100,095.53
土地使用税	40,757,223.14	32,936,804.21
车船使用税	127,979.89	125,965.58
印花税	1,449,838.25	993,500.61
其他	576,724.74	7,998.10
合计	85,690,739.50	94,232,109.63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403,680.16	66,200,537.29
折旧费	4,307,359.72	3,687,507.38
低值易耗品摊销	11,888,449.39	10,215,826.24
修理费	39,876,305.01	62,693,422.71
劳务费	6,550,820.18	5,790,326.10
其他	5,780,665.03	8,035,465.11
合计	136,807,279.49	156,623,084.83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6,727,646.80	287,883,277.36
折旧费	38,259,310.47	34,046,315.85
无形资产摊销	9,007,089.48	8,597,407.07
修理费	228,388,241.56	194,280,801.81
税费	5,135,428.09	7,973,411.06
运输费	5,258,145.55	5,851,728.73
办公费	13,037,806.60	12,010,222.64
离退休人员费用	27,125,120.17	27,225,536.71
党建工作经费	5,793,199.70	5,825,201.91
其他	90,734,687.54	68,184,526.49
合计	739,466,675.96	651,878,429.63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设备费	60,481.26	129,000.00
材料费	475,123.56	34,600.00
测试化验费	29,837.54	495,000.00

技术服务费	217,921.37	2,400.00
劳务费	623,934.86	200,000.00
折旧、摊销费用	413,250.22	
其他	219,887.90	1,533.80
合计	2,040,436.71	862,533.80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106,802.14	94,038,035.95
利息收入	-46,215,912.56	-76,143,049.27
汇总损益	44,560,232.95	-23,481,506.28
手续费	738,357.90	878,622.03
合计	30,189,480.43	-4,707,897.57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060,244.80	-7,283,739.51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73,746,422.27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25,138,826.94	
合计	305,945,494.01	-7,283,739.51

注：其他是其他非流动资产-预付长期资产款项的减值损失，该款项系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公司”）向总承包方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五公司”）支付的九龙水电项目材料款，由于工程已终止且九龙公司已对葛洲坝五公司提起仲裁，因此期末对该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后，全额计提减值损失。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返还	171,060,945.14	454,284,923.63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146,648,701.61	268,000,000.00
市政附加返还		56,435,408.28
污泥运输经费补助	11,348,321.86	30,930,000.00
以奖代补接入口补助资金	2,441,242.05	2,512,179.61
政策性搬迁	509,928.12	509,928.12

稳岗补贴	2,234,302.93	2,238,908.73
水专项递延收益摊销	938,685.20	600,088.35
在线监测工程补助资金	2,098,475.18	1,276,886.04
滨江路管网工程拨款	178,707.36	178,707.36
采煤沉陷区供水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133,333.32	133,333.32
除磷脱氮项目补助资金	611,111.16	611,111.16
供水设施改造补助资金	2,066,968.42	1,720,968.44
何家沟及涪一中排水抢险工程补助资金	63,565.68	63,565.68
市环保数采仪专项补助	99,495.68	93,950.39
污水处理厂整改资金补助资金	567,940.08	597,623.75
万盛城区老旧管网改造工程	433,648.32	433,648.32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415,322.41	200,172.78
江津区几江厂外污水干管抢险项目	32,754.96	32,836.84
开县南郊移民安置小区污水泵站	1,762,222.20	587,407.40
南郊安康泵站整治工程款	477,704.28	490,190.01
平桥污水提升泵站技改补助	220,744.44	73,581.48
土桥泵站扩建	73,520.52	73,520.52
铁山坪、五宝供区供水补贴	2,410,000.00	2,410,000.00
资产划拨（李渡、清溪、乌杨、石宝）	1,918,498.92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129,700.74	46,312.08
退回 2017.4-12 月多缴城建税等附加税费	10,856,819.66	
人工智能技术创新重大主题专项	50,705.63	
消防栓维护费补助	4,156,310.68	
歌乐山井口水源供水工程	666,666.67	
丰收坝水厂反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96,000.00	
重庆山地特征供水管网安全保障平台	50,677.71	
铝铁复盐加药系统改造工程	2,451.92	
175 米实验性蓄水补偿补助费	407,846.85	
红工水厂节水技改项目	200,000.00	
红炉、盘龙农村饮用水工程	2,204,749.32	2,204,749.32
渝南大道 A 段给水管道工程	502,839.96	502,839.96
其他	1,650,344.90	1,839,190.97
合计	369,721,253.88	829,082,032.54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207,316.33	98,365,377.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74,00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9,431,641.73	31,516,063.8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73,826,254.83	82,401,912.64
合计	223,739,217.01	212,283,354.08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040,092.24	-2,308,338.8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736,039.90	2,463,762.97
合计	23,776,132.14	155,424.09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5,650,769.08	730,395.88	15,650,769.08
违约金及赔偿金收入	4,767,676.49	2,983,061.48	4,767,676.4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48,016.57	90,842.82	548,016.57
其他	54,231,265.56	38,954,859.92	54,231,265.56
合计	75,197,727.70	42,759,160.10	75,197,72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渝中区财政局奖励	336,000.00		与收益相关
供销干校	76,669.08	6,389.04	与资产相关
黄标车补助	22,100.00	1,600.00	与收益相关
东渝水厂关停赔偿款	1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渝中区财政资金支付中心政策兑现款		236,8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管委会奖励款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供水管理处水源地普查工作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工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紫外光专项		452,606.84	与资产相关
防空袭综合演练补助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650,769.08	730,395.88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0	1,250,000.00	1,000,000.00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1,026,315.54	302,008.16	1,026,315.54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1,494,363.27	5,726,411.18	1,494,363.27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11,569,451.98	7,564,036.78	11,569,451.98
其他	3,314,258.44	1,959,651.20	3,314,258.44
合计	18,404,389.23	16,802,107.32	18,404,389.23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739,552.21	217,296,002.3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90,627.82	-1,435,249.18
2008-2009 年度所得税退还		-42,607,013.76
合计	142,148,924.39	173,253,739.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33,732,078.7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0,059,811.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06,637.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655,295.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7,948,143.2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1,592.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0,627.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4,807,543.05
所得税费用	142,148,924.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本节“48、其他综合收益”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5,847,961.97	76,143,049.27
收履约保证金	37,135,443.34	11,322,799.93
代收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11,433,607.20	242,586,054.15
政府补助	708,274,117.20	311,998,449.77
往来款项	265,828,052.11	339,693,974.09
收到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70,340,179.71	67,068,864.43
收到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935,463.36	1,404,293.12
合计	1,339,794,824.89	1,050,217,484.7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240,384,653.48	237,913,107.46
代付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服务费	211,433,607.20	242,586,054.15
往来款项	243,566,723.64	356,842,833.88
支付履约保证金	39,385,150.79	14,632,794.29
支付的随自来水费代收污水处理费和垃圾处理费	68,968,442.53	70,150,884.00
支付的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返还款	359,716.62	1,245,302.06
公益性捐赠支出	1,000,000.00	1,250,000.00
合计	805,098,294.26	924,620,975.8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工程保证金	2,003,780.18	1,053,911.28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613,483.02
收到联营公司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4,146,666.67	
其他	159,619.55	6,202,160.79
合计	6,310,066.40	17,869,555.0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保证金	1,407,199.31	740,876.00
按持股比例向联营公司提供股东借款	10,000,000.00	
其他	4,500.00	141,321.00
合计	11,411,699.31	882,197.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借款		9,560,000.00
合计		9,56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财政性资金		67,427,676.50
偿还其他借款	3,455,734.45	39,178,872.49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		16,846,400.00
合计	3,455,734.45	123,452,948.99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1,583,154.33	2,064,774,355.1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5,945,494.01	-7,283,739.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4,068,046.45	654,267,718.21
无形资产摊销	37,332,810.82	49,261,939.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776,132.14	-155,424.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021,435.41	7,473,193.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667,035.09	70,556,529.6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3,739,217.01	-212,283,35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0,627.82	-1,435,24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724,117.71	5,968,752.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798,438.32	182,589,061.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6,244,810.89	-815,955,864.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66,234,254.00	1,997,777,919.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62,141,006.82	6,029,763,448.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29,763,448.51	5,413,056,833.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7,622,441.69	616,706,615.4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5,104,886.79
其中：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5,566,966.01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35,604,872.78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933,048.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336,272.59
其中：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95,209.26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003.33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41,060.0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2,768,614.2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62,141,006.82	6,029,763,448.51
其中：库存现金	91,177.92	100,624.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62,049,807.59	6,028,779,319.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1.31	883,504.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2,141,006.82	6,029,763,448.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	--------	------

货币资金	41,023,801.17	保函押金,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186,730,957.19	贷款质押
合计	227,754,758.36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0,608,514.20	6.8632	72,808,354.66
欧元	141,667.27	7.8473	1,111,705.57
港币			
日元	8,954,625,000.00	0.061887	554,174,877.37
人民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欧元	107,647.91	7.8473	844,745.44
日元	702,792,000.00	0.061887	43,493,688.5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与资产相关	741,380,254.80	递延收益	18,983,834.95
与收益相关	7,952,760.43	递延收益	2,757,643.40
与收益相关	15,574,100.00	营业外收入	15,574,100.00
与收益相关	348,056,444.61	其他收益	348,056,444.61

①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情况：

序号	发放事由	金额(万元)	发放主体
1	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返还	17,106.09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及各区县税务局、成都市青白江区税务局
2	附加税费返还	1,085.68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第三分局
3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14,664.87	重庆市财政局
4	消防栓维护费补助	415.63	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南岸区公安消防支队
5	污泥处置补助	1,134.83	重庆市财政局及区县财政局
6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23.43	重庆市区县相关机构
7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补助	303.21	重庆市区县财政局
8	东渝水厂关停人员一次性安置补偿	1,500.00	重庆市江北区土地储备中心
9	铁山坪、五宝片区地区供水价差补贴	241.00	重庆市江北区人民政府
10	重庆山地特征供水管网安全保障平台科研经费补助	16.00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
11	城市污水处理工艺智慧运行和调控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科研经费补助	36.67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12	水务系统物联感知关键技术设备研发与智慧云平台构建及应用示范科研经费补助	36.00	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13	水专项科研项目财政补助	71.00	国家科技部
14	中梁山采煤区工程补助	45.50	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
15	黄标车提前淘汰奖励补贴	2.21	重庆市区县财政局
16	入河排污口公示牌补助	1.05	重庆市万州区财政局
17	企业稳增上限奖励	0.50	重庆市永川区商务局
18	175米实验性蓄水补偿补助费	40.78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
19	新型工业化发展专项奖励资金	20.00	重庆市合川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	防空袭综合演练补助	1.60	重庆市巴南区城乡建设委员会
21	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维费补助	5.40	重庆市九龙坡区财政局
22	渝中区财政局奖励	33.60	重庆市渝中区财政局
23	市供水管理处拨大数据管网项目经费	5.00	重庆市供水管理处
24	个税手续费返还款	12.97	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各区县税务局
25	小计	37,003.02	

②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情况:

序号	发放事由	金额(万元)	发放主体
1	管网工程补助资金	49.05	重庆市长寿区财政局
2	洛碛镇自来水厂增压工程补助	200.00	重庆市渝北区水利局
3	渝西水务永川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专项补助	200.00	重庆市永川区兴永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	鸡冠石污水处理厂加盖除臭工程专项补助	50,000.00	重庆市地产集团
5	李渡清溪资产划转	1,704.94	重庆市涪陵区政府
6	石宝污水厂资产划转	1,539.60	重庆市忠县政府
7	乌杨污水厂资产划转	1,271.94	重庆市忠县政府
8	铝铁复盐加药系统改造工程	29.42	重庆市垫江县财政局
9	小计	54,994.9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07	3,933,048.00	84.00	购买	2018-11-07	股权转让协议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3,933,048.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933,048.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966,524.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966,524.0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80,710,270.90	180,710,270.90
货币资金	2,141,060.00	2,141,060.00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预付款项	200,000.00	200,000.00
在建工程	178,369,210.90	178,369,210.90
负债：	178,369,210.90	178,369,210.90
借款		
应付款项	178,369,210.90	178,369,210.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2,341,060.00	2,341,06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374,536.00	374,536.00
取得的净资产	1,966,524.00	1,966,524.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买日公允价值根据北京亚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出具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84%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北京亚超评报字（2018）第01335号）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务资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8年6月30日	股权转让协议		-3,395,096.77		-3,135,067.08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被合并方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务资产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8年8月3日	股权转让协议	8,646,965.21		14,465,922.96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现金	71,209,745.55	71,133,932.02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重庆市黔江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白含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87,866,252.91	91,261,349.68	63,843,430.16	65,635,744.33
货币资金	100,003.33	7,113.77	95,209.26	489,296.75
应收款项		92,889.56	6,678,758.36	5,652,242.15
存货			130,315.51	88,559.49
固定资产	80,843,645.04	84,085,646.18	49,336,179.92	51,700,918.22
无形资产	6,922,604.54	7,075,700.17	7,602,967.11	7,704,727.72
负债：	19,750,000.00	19,750,000.00	1,006,336.16	2,798,650.33
借款				
应付款项	19,750,000.00	19,750,000.00	1,006,336.16	2,798,650.33
净资产	68,116,252.91	71,511,349.68	62,837,094.00	62,837,094.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68,116,252.91	71,511,349.68	62,837,094.00	62,837,094.00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本公司设立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 4 家全资子公司，本年度已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18 年度，本公司与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康鸿福业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的股权，达到控制，本年度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18 年度，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重庆市三峡鱼复排水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18 年度，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已实际出资 1,000.00 万元，本年度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中区金汤街 81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鱼新街 36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万盛区万东北路 49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渝中区长江滨江路 126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两江新区康美街道柏溪村金通大道 651 号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永川区工业园区中山组团一环路旁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五楼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红旗河沟中北大楼二楼	施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紫园路 288 号龙城天都 1 幢 3- 商铺 1	工程监理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	渝中区人民路 123-1 号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合川区梓桥街 8 号	公用事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童路 81 号 13 栋 1-11-4 跃 1	施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万州区龙宝岩上村二组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九龙族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	甘孜州九龙县汤古乡	电力业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鱼嘴镇东风路 146 号	公用事业	95.57	4.43	投资设立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大足区龙水镇明光社区 1 组	污水处理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营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青白江区祥福镇香山村 12 组 201 号	公用事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北区华新村 350 号 11 层	环保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九龙坡区渝州路 100-1-3-1#、2#	给排水设施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渝中区七星岗金汤街 81 号	工程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重庆水务集团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南岸区鸡冠石正街 99 (综合楼)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水质检测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西路 31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水务集团江津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津区几江西门路 221 号 1 幢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垫江县高安镇宝鼎大道 32 号楼 2 单元 2-2	环保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江津区珞璜镇华能珞璜电厂内 89 幢 4 号代眷楼	环保业	60.00		投资设立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陆市	安陆市碧霞路 59 号	环保业	8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说明：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持有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4.43% 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10.00%	-32,411,147.12		-36,982,262.95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0.00%	1,605,365.00	584,792.64	35,110,584.96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20.00%	838,918.92		8,546,914.77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			
安陆市涢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00%			7,023,266.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九龙公司	628,826.11	3,956,700.00	4,585,526.11	12,020,069.13	362,388,086.51	374,408,155.64	668,253.95	297,372,905.07	298,041,159.02	1,360,104.47	342,392,212.87	343,752,317.34

大足清溪	21,838.39 0.39	70,186,482 .89	92,024,873 .28	4,248,410. 89		4,248,410. 89	17,351,52 1.07	74,222,698 .35	91,574,219 .42	6,349,187 .91		6,349,187. 91
成都汇凯	25,135.32 6.47	187,653,14 8.38	212,788,47 4.85	29,197,558 .50	140,856,34 2.51	170,053,90 1.01	25,534,00 4.04	194,185,80 1.11	219,719,80 5.15	42,505,30 8.97	138,674,51 6.94	181,179,82 5.91
重庆珞渝	3,111,202 .13	74,797.87	3,186,000. 00	3,186,000. 00		3,186,000. 00						
安陆涇洁	25,607,61 3.70	181,951,59 2.40	207,559,20 6.10	151,373,59 6.10		151,373,59 6.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九龙公司		-324,111,471.211	-324,111,471.21			-16,659,007.77	-16,659,007.77	
大足清溪	14,190,293.44	4,013,412.49	4,013,412.49	8,831,083.27	14,108,653.83	4,132,108.48	4,132,108.48	5,929,743.53
成都汇凯	21,221,768.25	4,194,594.60	4,194,594.60	21,502,966.81	23,506,285.43	1,806,545.08	1,806,545.08	9,854,928.28
重庆珞渝				3,185,722.36				
安陆涇洁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龙家湾1号	供排水项目及其相关业务投资	5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2,708,734.49	988,252,707.86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12,966,589.10	685,415,276.17
非流动资产	4,204,968,680.97	3,803,032,695.42
资产合计	5,047,677,415.46	4,791,285,403.28
流动负债	1,101,553,975.96	1,007,616,340.97
非流动负债	1,666,550,618.64	1,586,584,992.16
负债合计	2,768,104,594.60	2,594,201,333.13
少数股东权益	30,896,433.04	31,367,595.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48,676,387.82	2,165,716,474.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24,338,193.91	1,082,858,237.08
调整事项	-12,071,538.79	-14,056,037.3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071,538.79	-14,056,037.35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12,266,655.12	1,068,802,199.7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350,278,249.54	1,268,610,535.67
财务费用	45,096,325.02	49,677,513.82
所得税费用	37,918,201.28	30,541,974.21
净利润	204,869,550.71	171,504,047.3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4,869,550.71	171,504,047.3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60,000,000.00	70,00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90,106.65	7,457,536.4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570.21	21,089.6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570.21	21,089.6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8,955,922.39	63,437,367.5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710,290.73	11,867,087.2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710,290.73	11,867,087.22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债券、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政府部门，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认为没有发生实际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1,006,931,991.16	1,006,931,991.16			
其他应收款	483,799,789.00	483,799,789.00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915,767,122.48	915,767,122.48			
其他应收款	1,138,655,851.91	1,138,655,851.91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包为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集团的外币贷款有关。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外币长期借款，期末外币借款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日元	美元	欧元	
长期借款	554,174,877.37	72,808,354.66	1,111,705.57	628,094,937.6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3,493,688.51		844,745.44	44,338,433.95
<u>合计</u>	<u>597,668,565.88</u>	<u>72,808,354.66</u>	<u>1,956,451.01</u>	<u>672,433,371.55</u>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日元	美元	欧元	
长期借款	559,000,268.23	100,712,021.16	1,945,232.08	661,657,521.4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679,709.33		1,010,618.72	41,690,328.05
<u>合计</u>	<u>599,679,977.56</u>	<u>100,712,021.16</u>	<u>2,955,850.80</u>	<u>703,347,849.52</u>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185,500.76	44,437,409.08
<u>合计</u>	<u>35,185,500.76</u>	<u>44,437,409.08</u>

本公司期末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5,923,707 股，期末余额 21,917,715.90 元；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945,423.00 股，期末余额 13,267,784.86 元，金额均较小，管理层认为该投资活动的市场价格风险波动对本公司影响较小。

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18 年度和 2017 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185,500.76			35,185,500.76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5,185,500.76			35,185,500.76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185,500.76			35,185,500.76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期末该金融资产在活跃市场的公开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区春晖路街道翠柏路 101 号 3 幢 20-1	环保产业	100,000.00	50.04	50.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公司母公司为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该公司的母公司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碧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重庆三峰环境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超明（重庆）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渝盛水资源开发公司	其他
重庆市大学城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云阳水利水电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铜梁区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重庆市泽永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渝荣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渝大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其他
重庆市东部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1,852,111.99	1,853,532.61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1,451.62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5,767,362.60	23,758,770.58
重庆市渝盛水资源开发公司	源水采购	3,517,682.97	3,745,821.63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90,271,621.51	3,532,874.35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0,929,080.81	31,350.43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环评费		233,962.26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6,991,674.80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0,267,241.39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评估服务	502,291.26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工程款	4,809,512.64	12,504,360.73
重庆市大学城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水费	113,811.99	
云阳水利水电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水费	115,078.65	
奉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水费	146,35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85,451.85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保险赔款	3,801.89	14,623.02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00,854.72	14,416.98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工程款、水质检测、工程监理	3,748,809.07	890,285.61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工程施工	2,960,067.98	27,169,737.78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500,441.02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400,491.63	11,456,513.83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5,188.67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设计费		28,301.89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0,248.75	5,717,749.2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费、提供劳务、工程监理	34,904,543.94	23,053,702.09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869,806.96	12,926,467.48
重庆市铜梁区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维修费、销售商品	3,196,668.57	1,406,358.08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工程监理	638,381.39	58,920,330.19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12,980.93	237,209.67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5,342.07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工程款、设计费、水质检测、提供劳务、工程监理	12,702,132.40	26,569,908.86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6,807,413.22	13,307,780.22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款、工程监理	600,601.50	992,607.59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水质检测、污泥处置	6,765,033.26	5,236,259.54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0,267,346.35	843,806.26
重庆市渝大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监理		73,207.55
重庆市宏利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189,150.48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43,941.21	75,430.01
重庆市东部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0,215,758.45	42,367.20
重庆市东部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0,679.25	
奉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		23,988.06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		33,018.87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6,891.52	
云阳水利水电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91,509.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月23日	协议价格	1,166,612.39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796,933.9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巫山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2月1日	2018年4月30日	协议价格	818,965.5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协议价格	3,477,830.17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忠县	其他资产托管	2018年1	2018年9	协议价格	997,169.82

限公司	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月 1 日	月 30 日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忠县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2 日	2018 年 4 月 2 日	协议价格	31,968.46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涪陵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3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717,714.3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涪陵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7 月 1 日	2018 年 9 月 30 日	协议价格	1,506,870.7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巴南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622,413.2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渡口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5 月 26 日	2018 年 8 月 25 日	协议价格	1,990,566.1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九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6 月 26 日	2018 年 9 月 25 日	协议价格	949,048.5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李家沱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6 月 1 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1,424,528.36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梁平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6 月 28 日	2018 年 9 月 27 日	协议价格	471,698.1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1,124,271.8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南川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2 日	2018 年 4 月 2 日	协议价格	471,698.1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开州区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2 月 1 日	2018 年 4 月 30 日	协议价格	777,777.7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石柱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2 日	2018 年 4 月 2 日	协议价格	459,433.9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2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90,50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合川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6 月 1 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905,660.35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北碚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706,991.88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三峡水务垫江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 年 5 月 2 日	2017 年 8 月 1 日	协议价格	47,389.5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1,056,603.79
重庆碧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大足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0 日	2018 年 4 月 9 日	协议价格	727,858.81
重庆碧水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市潼南排水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7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5 月 30 日	协议价格	985,849.06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 年 1 月 12 日	2018 年 7 月 31 日	协议价格	1,288,113.17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重庆市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49,514.56	49,514.56
重庆市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39,304.66	10,604.92
重庆市水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15,086.21	
超明(重庆)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	11,320.75	11,320.75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857,142.85	2,857,142.85
重庆公用事业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285.71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	114,285.72	102,285.72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蔡家组团相关供水资产		1,681,758.01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8,888.89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58,026.8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剥离资产	576,650.7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1,445,528.73	4,942,857.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565,741.2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5,049,589.37	1,135,417.86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0,627,849.11	1,729,905.6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48,35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黔江排水厂	3,640,839.52	7,312,635.56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租赁	1,375,365.62	1,337,107.5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苏家资产租赁	1,221,212.80	1,221,212.8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城南二期	6,013,951.68	7,604,481.7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城北二期	11,295,327.62	11,461,724.2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九曲河污水厂	33,625,376.22	21,042,728.3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蔡家污水厂	11,528,259.90	11,448,351.6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永川二期	1,304,574.17	7,499,067.7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万盛二期	1,083,324.23	1,412,465.1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城口污水厂	532,210.48	703,891.2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几江二期	2,678,693.43	2,459,462.9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井口二期	1,863,142.60	1,069,999.0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云阳二期	710,228.58	7,014,107.2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大渡口二期	4,225,333.3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大九二期	1,758,200.1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李家沱二期	3,244,533.3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梁平二期	844,80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合川二期	2,074,176.36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潼南二期	1,888,61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大足二期	1,864,929.9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南川污水厂	3,272,020.0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垫江二期	3,249,965.7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开州二期	1,981,133.3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石柱二期	1,123,743.8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巫山二期及提标工程	1,522,758.1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新生污水二期	371,762.3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白含二期	2,526,173.8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涪陵二期	2,365,252.6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水土污水厂	7,453,610.87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复盛污水厂	13,237,280.0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果园污水厂	15,556,963.8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巴南二期	977,682.0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沱口二期	3,374,203.6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巫溪新县城污水厂	4,518,444.9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4,316.00	2018年6月15日	担保合同生效日起至贷款合同项下具体授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的固定资产贷款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2 日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临 2018-019）。截至报告期末，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已归还贷款本金 200 万元，贷款余额为 5,395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2010-09-20	2020-09-19	注 1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05-04	2020-05-03	注 2

注 1. 2010 年 9 月公司与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书》。双方约定，由公司向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无息贷款 117,000,000.00 元，贷款期限十年，主要用于收购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供排水项目。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贷款 117,000,000.00 元，上述贷款事项业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2. 2018 年 4 月公司与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双方约定，由公司向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方贷款 10,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二年，利息为年利率 11%，主要用于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或其全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或建设项目。上述贷款事项业经公司 2018 年第八次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已归还借款本金 4,000,000.00 元，期末贷款本金余额 6,000,000.00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受让蓝洁股权		27,991,456.77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受渝水物业股权		16,846,400.0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供水管网资产负债收购	-11,887,395.64	23,995,474.4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受让黔江排水股权	71,209,745.5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受让白含污水厂股权	71,133,932.0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井口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658,371.1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几江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1,328,125.9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永川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5,532,505.2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万盛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765,036.17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九曲河污水厂资产负债收购	-9,346,789.9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水土污水厂资产负债收购	5,988,803.3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果园污水厂资产负债收购	992,992.32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双溪公租房污水管道资产负债收购	-530,279.3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沱口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1,117,719.41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城口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183,922.6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云阳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3,110,823.70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新生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478,002.3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石柱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234,272.9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木洞污水厂资产负债收购	-741,177.04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城南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4,542,551.43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城北二期资产负债收购	-1,807,051.15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蔡家污水厂资产负债收购	-18,564,981.08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西山坪污水厂资产负债收购	4,951,627.5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0.53	345.9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代理结算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授予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的批复》渝府[2006]183号文，本公司与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法唐家沱公司）签订污水处理服务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与中法唐家沱公司每三个运营月进行一次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在每三个运营月结束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中法唐家沱公司向本公司提交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同意的《污水处理服务费用申请单》，公司则根据经重庆市市政委核查的污水处理量与其办理结算支付，现行污水处理服务费结算价格为1.56元/立方米。2018年度公司代收并代重庆市财政局向中法唐家沱公司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211,433,607.20元。

(2) 代收代付

代付方名称	付款方名称	款项性质	代付金额	付款金额	应收余额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代付工资	243,554.00	243,554.00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 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代缴款	7,988.45	7,988.45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 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 经营有限公司	税费	769,563.00	769,563.00	

代付方名称	付款方名称	款项性质	代付金额	付款金额	应收余额
重庆市巴南区道角供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税费	39,234.46	39,234.46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镇级运行资金	18,657,025.32	19,214,897.41	-1,298,336.71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镇级运行资金	10,230,000.00	10,921,990.10	-16,311.05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赔款	217,260.00	217,260.00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税费	10,941.10	10,941.10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税费	14,000.00	14,000.00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税费	36,081.60	36,081.60	
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赔款	5,360.00	5,360.00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赔款	3,000.00	3,000.00	
重庆市万盛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南桐项目 8-12 月 托管代收代付	766,511.18	766,511.18	

(3) 技术支持费

①根据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3%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2%。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165,603.75	2,164,754.68

②根据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作经营合同的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投资(重庆)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2.5%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1,944,515.80	1,736,274.50

③根据与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约定，本公司与合作外方中法水务管理（中山）有限公司应以其各自的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将在每年总收入中提取 2.5% 的金额作为技术支持费支付合作各方，其中：本公司占每年总收入的 1%，合作外方占每年总收入的 1.5%。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907,902.83	714,324.85

④根据与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在满足本公司优先分红的前提下，技术服务费充抵分红（根据当年分红金额减少或当年不再收取）；在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时，根据日供水规模收取。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3,584.91	12,906.19

⑤根据与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员工外派协议，本公司派人员为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支持，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按每年 60 万元向本公司支付技术支持费。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566,037.74

⑥根据与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签订的技术服务协议的约定，本公司以技术优势向合作公司提供长期的技术和有关的服务，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在满足本公司优先分红的前提下，技术服务费充抵分红（根据当年分红金额减少或当年不再收取）；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无可供分配利润时，根据日供水规模收取。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283,018.87	283,018.87

⑦根据与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的科技创新研究课题合作协议，水务资产公司委托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污泥协同焚烧课题唐家沱污泥热干化系统进行改造研究，研究成功后，研究成果归水务公司所有，水务资产公司一次性支付研究费用 55 万元。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518,867.91	

⑧根据与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签订的科技创新研究课题合作协议，水务资产公司委托本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对城市污水厂污泥与垃圾焚烧厂渗滤液协同厌氧消化生产性试验及沼气资源化利用技术进行研究，研究成功后，研究成果归水务资产公司所有，水务资产公司按研究进度支付费用。本公司本期确认的技术支持费收入金额如下：

项目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技术支持费	358,490.5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252,270.42	49,000.36	599,169.63	59,916.9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381,265.47	1,121,176.07	6,555,075.34	351,646.8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989,865.38	5,124,322.66	24,711,256.37	4,920,140.0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10,386.30	873,352.47	12,071,895.77	1,055,888.7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5,325,564.92	327,881.95	7,201,502.20	549,146.08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2,546,295.49	490,777.04	1,324,697.51	497,171.3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1,669,190.48	583,459.5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市铜梁区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262,320.90	44,500.94	1,925,194.10	758,166.7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2.5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2,596,316.95	140,862.14	220,925.90	11,046.3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市东部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99,120.00	5,106.00	5,140.00	448.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奉节县自来水有限公司			8,750.00	437.5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长兴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35,000.00	1,75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	1,500.00	75.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301.40	15.0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重庆市水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5,785.00	3,789.2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云阳水利水电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203,000.00	10,150.00		
预付账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2,438,711.89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309,154.00	15,457.70	133,045.48	6,652.27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636,052.76	1,635,406.61	4,941,657.34	697,593.80
其他应收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58,446.00	1,276.60
其他应收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982,965.61	485,861.80	1,982,965.61	220,617.57
其他应收款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	3,279,309.62		3,864,102.26	

	团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107,649.00	21,529.80	107,649.00	10,764.90
其他应收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1,834,596.00	105,990.55	285,215.00	14,260.75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涪陵区自来水公司	24,485.53	2,023.84		
长期应收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 司	117,000,000.00		117,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 公司	6,437,589.0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1,373.60	1,373.6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4,432,350.11	50,468,979.8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市渝盛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404,548.32	404,548.3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305,591.46	261,775.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225,506.73	850,946.7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3,452,221.37	4,491,557.9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35,675.69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三峰科技有限公司	4,254,0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重庆德润新邦环境修复有限公司	8,430.00	
预收账款	重庆(长寿)化工园区中法水务有限公司		2,282,844.63
预收账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8,349.51	2,924,118.48
预收账款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573,262.27	350,000.00
预收账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1,784,073.87	9,550,486.19
预收账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703,372.82	2,581,175.58
预收账款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4,537,651.88
预收账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61,700.00
预收账款	重庆市东部水务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6,124.43	6,124.43
预收账款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1,47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27,499,944.24	34,491,479.87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唐家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2,524.00	2,524.00
其他应付款	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5,227.23	53,006.22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27,310.50	326,310.50
其他应付款	四川金易管业有限公司		620,334.2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大足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33,2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唐家桥水处理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68,994.00	268,994.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蓝洁广顺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13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74,215.34
其他应付款	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4.82
其他应付款	重庆碧水源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7,000.00	27,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市铜梁区龙泽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634.84
其他应付款	重庆渝水环保有限公司	20,476.82	3,125,653.96
其他应付款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505,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水务资产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

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2)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不存在以任何形式从事或参与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本次收购后，该公司及下属公司（除本公司外）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等。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3)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继续规范与重庆水务及下属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下属公司（除重庆水务外）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水务《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决策程序，并遵循公允、合理的市场定价原则公平操作，不会利用该等关联交易损害重庆水务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4)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出具《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及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重庆水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使其拥有独立的知识产权，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保证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5) 根据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就拟受让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及重庆苏渝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出具公开承诺，承诺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内，重庆德润环境不会以任何形式转让该等标的股份；自标的股份办理完毕股份过户登记至重庆德润环境之日起的 6 个月后，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对标的股份的处置按照届时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执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重庆德润环境有限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根据 2007 年 10 月 12 日重庆市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水务资产公司承诺该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促使该公司之参股企业不会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并赋予（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的优先交易及选择权、优先受让权、政府投资项目优先收购权等。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水务资产公司严格履行本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公司”）因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五公司”）违反与其签订的《九龙县汤古、中古、日鲁库水电站工程建设总承包合同》、《九龙县汤古、中古、日鲁库水电站工程建设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等合同约定，已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收到《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申请受理通知书》；申请葛洲坝五公司退还多支付的工程款、工期延误损失、项目资金利息、工程成本损失、违约金及本案产生的律师费、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等共计 3.35 亿元人民币。

2018 年 12 月，葛洲坝五公司就上述案件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请求九龙公司支付尚欠的工程款、因地质变化导致的工程增加费用及葛洲坝五公司垫付的林业罚款和永久征地费、律师费；请求九龙公司赔偿停窝工等损失；九龙公司承担因本案产生的仲裁费、鉴定费、评估费等费用。仲裁反请求所涉标的额共计约 1.01 亿元人民币。

截至审计报告日，该仲裁案件尚未开庭审理，仲裁相关后续事宜正在进行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44,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人社部、重庆市劳动局及重庆市国资委关于试行企业年金的相关文件精神，以及水务资产公司企业年金有关要求，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制订了《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并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获得重庆市国资委《关于企业职工工资事项备案表》备案（渝国资财考薪[2015]44 号）。经职工大会讨论确认后，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8 日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重庆水务集团企业年金计划受托管理合同》。根据设定提存计划会计处理相关规定，公司本年度计提了企业年金费用 24,381,116.92 元。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集团本部、供水板块、污水处理板块、工程施工及其他板块。本公司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公司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按照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如果多个经营分部共同承担的负债相关的费用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该共同承担的负债也分配给这些经营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供水板块	污水处理板块	工程施工及其他板块	集团本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235,552,397.26	2,507,350,864.74	723,465,491.52	7,061,493.30	302,389,512.26	5,171,040,734.56
营业成本	1,412,438,467.82	1,276,606,798.24	624,241,152.57		302,087,927.39	3,011,198,491.24
期间费用	346,924,117.01	431,131,823.57	93,921,400.86	36,828,116.02	301,584.87	908,503,872.59
利润总额	545,817,731.31	842,957,528.10	-303,282,027.17	448,457,865.45	219,018.97	1,533,732,078.72
资产总额	6,760,865,484.51	9,332,423,795.22	1,187,028,329.24	15,959,561,612.66	13,273,996,738.00	19,965,882,483.63
负债总额	2,911,581,703.18	3,982,657,035.70	1,121,034,050.64	3,495,245,287.65	5,709,035,025.71	5,801,483,051.4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龙公司”）为九龙县日鲁库、中古、汤古等三个小型梯级水电站项目（总装机规模4.4万千瓦）的项目法人。因政策环境变化影响、施工总承包方严重违约等原因，九龙水电项目一度实质性停止工程实体施工。为控制投资风险，在公司及九龙公司、有关中介机构工作成果基础上，经综合论证认为：该项目从经济、技术、环保、政策、四川小水电现状等方面分析，不再具有投资

可行性，应终止继续大量资金投入。此外，2018年5月国家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出台《关于印发〈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无序开发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专项清理整顿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8]325号），又增加了项目主体工程环境影响回顾性评价及变更部分环评手续办理的不确定性。2018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终止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九龙公司终止该项目投资，并由公司经营层继续做好涉及该项目的法律仲裁、后续手续完善、资产处置、环境修复等方面工作。

2018年6月，九龙公司已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并收到《仲裁申请受理通知书》，同年12月，中国葛洲坝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五公司”）就上述案件向重庆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反请求。截止目前，本案尚未开庭审理，仲裁相关后续事宜正在进行中。

针对上述情况，九龙公司相关资产经判断已出现减值迹象，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该项目可收回金额预计为395.67万元，同时预计环境恢复费用282.77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账面价值27,770.31万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之间的差额27,374.64万元确认为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预付葛洲坝五公司材料款2,513.88万元，计提减值准备2,513.88万元；其他应收葛洲坝五公司款项3.35万元，计提减值准备3.35万元。

综上所述，九龙公司2018年度计提减值准备29,891.87万元，同时预计环境恢复费用282.77万元。公司及九龙公司将全力做好涉及该项目的法律仲裁、后续手续完善、资产处置、环境修复等方面工作，最大限度减少投资损失。

（2）增值税缴纳及返还情况：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财税〔2015〕78号文的要求，公司污水处理收入享受增值税70%即征即退税收优惠，公司污水处理费由公司本部统一与财政局结算，但公司本部不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因此自2017年4月起，重庆市国税部门以此为由暂停执行公司本部即征即退70%的政策。后经市国税部门再次研究，同意公司本部对留存的污水处理服务收入按6%税率计缴增值税，并由税务部门对公司本部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期间已按17%增值税率缴纳的污水增值税进行清算退税。报告期内，公司本部已按此方式完成对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期间污水增值税的变更申报，税务部门已在2018年7月完成清算退税，将公司于2017年4月至2018年4月期间已按17%税率申报缴纳的污水处理服务收入增值税清算差额114,137,965.24元及附加税13,696,555.83元全额退回，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公司将上述增值税退税款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93,851,749.56	661,758,867.67
合计	693,851,749.56	661,758,867.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370,262.70	100.00	36,518,513.14	5.00	693,851,749.56	696,588,281.76	100.00	34,829,414.09	5.00	661,758,867.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730,370,262.70	/	36,518,513.14	/	693,851,749.56	696,588,281.76	/	34,829,414.09	/	661,758,867.6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730,370,262.70	36,518,513.14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30,370,262.70	36,518,513.14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89,099.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帐款总额 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重庆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713,520,095.09	1年以内	97.69	35,676,004.76
重庆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 产业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2,898.88	1年以内	0.85	311,644.94
重庆两江新区龙兴工业园建 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83,200.00	1年以内	0.82	299,160.00
重庆两江新区鱼复工业园建 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4,068.73	1年以内	0.64	231,703.44
合计		<u>730,370,262.70</u>		<u>100.00</u>	<u>36,518,513.14</u>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4,540,105.97	1,002,331,244.54
合计	684,540,105.97	1,002,331,244.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8,500,000.00	98.96	1,050,000.00	0.15	677,450,000.00	1,000,000,000.00	99.47	3,000,000.00	0.30	997,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6,943.53	0.12	40,847.18	5.00	776,096.35	244,676.08	0.02	12,233.80	5.00	232,442.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314,009.62	0.92			6,314,009.62	5,098,802.26	0.51			5,098,802.26
合计	685,630,953.15	/	1,090,847.18	/	684,540,105.97	1,005,343,478.34	/	3,012,233.80	/	1,002,331,244.5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交通银行重庆渝中支行	350,000,000.00	1,050,000.00	0.30	理财产品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328,500,000.00			集团内关联方, 不计提
合计	678,500,000.00	1,050,000.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816,943.53	40,847.18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16,943.53	40,847.18	5.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资理财	350,000,000.00	1,000,000,000.00
保证金	2,022,700.00	1,222,700.00
集团往来款	333,591,309.62	3,876,102.26
其他	16,943.53	244,676.08
合计	685,630,953.15	1,005,343,478.3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21,386.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重庆渝中支行	理财产品	350,000,000.00	1年以内	51.05	1,050,000.00
重庆市璧山区碧清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8,500,000.00	1年以内	47.91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79,309.62	1-2年	0.48	
重庆珞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0,000.00	1年以内	0.26	
重庆市劳动保障监察总队	农民工保障金	1,222,700.00	1-2年	0.18	
合计	/	684,802,009.62		99.88	1,05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61,664,052.75	658,170.00	7,561,005,882.75	7,270,503,256.05		7,270,503,256.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88,712,684.16		1,188,712,684.16	1,139,697,103.71		1,139,697,103.71
合计	8,750,376,736.91	658,170.00	8,749,718,566.91	8,410,200,359.76		8,410,200,359.7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市自来水有限公司	1,686,631,715.20	47,810,000.00		1,734,441,715.20		
重庆市渝南自来水有限公司	23,762,616.26			23,762,616.26		
重庆市排水有限公司	2,122,665,532.18			2,122,665,532.18		
重庆市三峡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1,250,567,673.44			1,250,567,673.44		
重庆市渝西水务有限公司	362,620,101.34			362,620,101.34		
重庆市万盛自来水有限公司	35,780,469.44			35,780,469.44		
重庆市豪洋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82,735,182.06			482,735,182.06		
重庆公用事业建设有限公司	91,804,296.40			91,804,296.40		
重庆公用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752,277.66			2,752,277.66		
重庆公用事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6,213,465.51			16,213,465.51		
重庆市合川区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41,570,546.41			41,570,546.41		
重庆香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18,004,749.27			18,004,749.27		
重庆市渝东水务有限公司	942,870,857.47			942,870,857.47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658,170.00			658,170.00	658,170.00	658,170.00
重庆两江水务有限公司	57,987,354.35	182,221,928.70		240,209,283.05		
重庆市大足区清溪水务有限公司	46,296,257.74			46,296,257.74		
成都汇凯水处理有限公司	31,200,000.00			31,200,000.00		
重庆渝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重庆市渝水水务机械有限公司	37,681,402.05			37,681,402.05		
重庆市给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700,589.27			8,700,589.27		
重庆市垫江县泽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陆市涓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128,868.00		51,128,868.00		
合计	7,270,503,256.05	291,160,796.70		7,561,664,052.75	658,170.00	658,17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	计提减值准备		

				益			润			
一、合营企业										
重庆中法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068,802,199.73			103,464,455.39			60,000,000.00			1,112,266,655.12
重庆中法环保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7,457,536.44			32,570.21						7,490,106.65
小计	1,076,259,736.17			103,497,025.60			60,000,000.00			1,119,756,761.77
二、联营企业										
重庆东渝自来水有限公司	24,184,171.61			-38,366.15			6,000,000.00			18,145,805.46
重庆江东水务有限公司	2,028,704.53			1,147,760.81						3,176,465.34
煌盛集团重庆管业有限公司	1,744,704.35		2,071,735.88	327,031.53						
重庆蔡同水务有限公司	5,429,327.74			2,237,743.55						7,667,071.29
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	30,050,459.31			11,036,120.99			1,120,000.00			39,966,580.30
小计	63,437,367.54		2,071,735.88	14,710,290.73			7,120,000.00			68,955,922.39
合计	1,139,697,103.71		2,071,735.88	118,207,316.33			67,120,000.00			1,188,712,684.1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14,761,361.55	1,578,252,174.60	2,111,702,553.67	1,221,159,613.00
其他业务	7,061,493.30		5,385,058.08	
合计	2,421,822,854.85	1,578,252,174.60	2,117,087,611.75	1,221,159,613.0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77,188.97	2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8,207,316.33	98,365,377.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274,004.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8,681,641.73	28,516,063.8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73,826,254.83	82,401,912.64
委托贷款收益		336,084.91
合计	223,866,405.98	229,619,438.9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776,132.14	七、6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457,234.69	七、59，七、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3,826,254.83	七、6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395,096.7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790,349.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42,569.39	七、63，七、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8,055,338.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247.00	
合计	155,509,857.4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污水处理服务增值税返还	171,060,945.14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享受的政府补助
重庆市财政局对污水处理税费的补助	146,648,701.61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污泥运输经费补助	11,348,321.8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退回2017.4-12月多缴城建税等附加税费	10,856,819.66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26	0.2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王世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3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